



长江能科

NEEQ: 873867

长江三星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Santacc Energy Co., Ltd.



年度报告

2024

重要提示

- 一、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二、公司负责人刘建春、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蔡孝俊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蔡孝俊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 三、本年度报告已经挂牌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不存在未出席审议的董事。
- 四、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五、本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当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 六、本年度报告已在“第二节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之“九、公司面临的重大风险分析”对公司报告期内的重大风险因素进行分析，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 七、未按要求披露的事项及原因

本报告期内不存在未按要求进行披露的事项。

目 录

第一节	公司概况	5
第二节	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	7
第三节	重大事件	21
第四节	股份变动、融资和利润分配.....	28
第五节	行业信息	33
第六节	公司治理	34
第七节	财务会计报告	41
附件	会计信息调整及差异情况.....	166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如有） 报告期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文件备置地址	江苏省镇江市镇江新区金港大道 80 号

释义

释义项目	指	释义
公司、本公司、股份公司、长江能科	指	长江三星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三星科技	指	江苏三星科技有限公司
三星化工（原）	指	江苏三星化工有限公司，后更名为江苏三星科技有限公司
甌泉毅达	指	江苏甌泉毅达战新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丹阳毅达	指	丹阳高投毅达新兴产业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扬中鑫城	指	扬中市鑫城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镇江星丰	指	镇江星丰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长江壹号	指	镇江长江壹号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三星装备	指	江苏三星能源装备有限公司
三星化工	指	江苏三星化工有限公司（2009年新设）
长江电脱盐	指	长江（扬中）电脱盐设备有限公司
长星能科	指	长星能源科技发展（南京）有限公司
股东会、股东大会	指	股份公司股东会、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股份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股份公司监事会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
章程、公司章程	指	《长江三星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高级管理人员	指	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业务规则》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用）》（股转系统公告[2013]40号）
主办券商、海通证券	指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师、中汇	指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律师、德和衡	指	北京德和衡律师事务所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全国股转系统、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压力容器	指	压力作用下盛装流体介质的密闭容器
压力管道	指	管道中的一部分，管道使用以输送、分配、混合、分离、排放、计量、控制和制止流体流动的，由管子、管件、法兰、螺栓链接、垫片、阀门、其他组成件或受压部件和支承件组成的装配总成
ASME 认证	指	美国机械工程师协会针对机械行业的认证，ASME 向通过认证的生产企业授予钢印及相应的认证证书，其中压力容器类使用 U 钢印和 U2 钢印，锅炉类产品使用 S 钢印，核动力装置使用 N 钢印

第一节 公司概况

企业情况			
公司中文全称	长江三星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Santacc Energy Co., Ltd.		
	Santacc		
法定代表人	刘建春	成立时间	2003年4月2日
控股股东	控股股东为（江苏三星科技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为刘建春、刘家诚，一致行动人为江苏三星科技有限公司、镇江星丰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镇江长江壹号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行业（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	制造业（C）-专用设备制造业（C35）-环保、社会公共服务及其他专用设备制造（C359）-其他专用设备制造（C3599）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公司主要产品包括电脱设备、分离设备、换热设备、存储设备、固碳设备、氢能设备等能源化工专用设备以及助剂和技术服务，广泛应用于油气工程、炼油化工、海洋工程、清洁能源等领域。		
挂牌情况			
股票交易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证券简称	长江能科	证券代码	873867
挂牌时间	2023年1月5日	分层情况	创新层
普通股股票交易方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集合竞价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做市交易	普通股总股本（股）	108,080,000
主办券商（报告期内）	海通证券	报告期内主办券商是否发生变化	否
主办券商办公地址	上海市黄浦区中山南路 888 号		
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姓名	徐稳	联系地址	江苏省镇江市镇江新区金港大道 80 号
电话	0511-88190281	电子邮箱	xuwen@santacc.com
传真	0511-88190281		
公司办公地址	江苏省镇江市镇江新区金港大道 80 号	邮政编码	212000
公司网址	www.santacc.com		
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注册情况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1100141763095A		
注册地址	江苏省镇江市扬中市中电大道 2 号		
注册资本（元）	108,080,000	注册情况报告期内是否变更	否

第二节 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

一、 业务概要

(一) 商业模式与经营计划实现情况

公司专注于能源化工专用设备的研发、设计、制造和销售，根据客户需求提供定制化产品与服务获取收入和利润，产品广泛应用于能源化工领域。公司凭借技术积累、行业经验、专业人才等方面的优势，形成了较强的核心竞争力，具备良好的持续经营能力。

1、采购模式

公司根据项目订单及生产任务采取以销定产、按产定采的采购模式。公司采取询比价等方式对供应商的价格、质量、交货期、技术指标和生产状况等方面进行综合分析来确定最佳潜在供应商。根据不同项目的需求，公司采购的原材料主要包括钢材、锻材类、部件类等。公司建立了《采购管理制度》和《供应商管理制度》，对采购业务流程及供应商的开发、选择、评价、监督、档案以及供应商名册等进行管理。

2、生产模式

公司采取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公司根据与客户签署的技术协议及客户需求编写绘制设备制造图并由生产部完成下料、成型、焊接、热处理、整体组装、压力试验、外观处理等制造环节，质量部负责各环节的品质检验。基于提高生产效率、缓解公司产能和场地紧张、保证客户交货期等因素考虑，公司将部分非核心、辅助工序通过外协、劳务外包的方式来完成。

3、销售模式

公司采取直销的销售模式，通过主动拜访潜在客户、参与招投标等方式获取项目信息，与客户签订订单式合同后达成合作。公司根据订单进行技术文件制作并安排生产，产品生产检验合格后按照合同约定交付期及客户要求要求进行发货。对于海外业务，公司部分通过代理获取订单，公司获得了阿联酋阿布扎比国家石油公司、科威特原油公司、卡塔尔能源公司、巴西国家石油公司、墨西哥国家石油公司、意大利油服集团塞班公司（Saipem）和英国派特法石油工程公司（Petrofac）等合格供应商资格，同时取得了 ASME 等国际资质认证，不断拓展海外业务。

4、研发模式

公司坚持自主技术创新，专注市场调研分析，聚焦客户需求，建立了“机构健全、责任明确、流程清晰、研发高效”的较为完善和规范的技术研发管理体系。公司根据市场调研以及生产过程中遇到的难题和前瞻性技术等提出立项申请，并对技术方案的可行性进行分析开展后续研发工作。

本报告期内，公司商业模式未发生重大变化。报告期后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的商业模式未发生重大变化。

(二) 行业情况

1、公司行业分类及确定依据

公司主营业务为能源化工专用设备的研发、设计和制造，主要产品包括电脱设备、分离设备、换热设备、存储设备、固碳设备、氢能设备等能源化工专用设备。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公司所处行业为“C35 专用设备制造业/C359 环保、邮政、社会公共服务及其他专用设备制造/C3599 其他专用设备制造”。

2、行业技术的发展趋势

公司产品的下游行业例如石油及天然气行业、化工行业、新能源行业等经历了大规模扩张和产业技术变革，带动了能源化工专用设备制造业在市场规模、技术水平等全方位的提升，并由最开始的传统设备制造，渐渐向模块化、一体化、高效节能、绿色低碳及新能源设备技术发展。

(1) 产品高效化、节能化、绿色发展

“双碳”背景下，我国颁布一系列针对节能减排技术和装备的支持政策，旨在促进产业技术创新升级。随着石油化工、海洋工程以及新能源等下游行业节能减排力度的不断加强，高效能源化工装备以及新能源装备将会拥有更大的市场。

(2) 产品大型化、模块化、集成化

“十四五”期间我国石化产业发展对能源化工装备需求持续增长。按照国家《石化产业布局方案》，我国炼油能力 2025 年将突破 9 亿吨/年，乙烯能力将突破 400 万吨/年；按照国家能源局《关于有序推进煤制油示范项目建设的指导意见》，2025 年规划建成煤制油规模将超过 6,000 万吨/年。国家提出炼油化工装备今后向大型化发展，而且更新改造步伐加快，产业升级提速、行业兼并重组、企业出城进园、大规模搬迁转移项目、新兴化工产业崛起以及装置大型化趋势，均对能源化工装备需求大幅增长。我国炼油行业正开展“减油增化”的结构调整，实现炼化一体化，积极发展高端炼化产品，实现石油和石化装备科技创新转型升级。

同时，由于行业技术水平、生产工艺和性能要求的不断提高，以及全球化趋势的加强，下游行业规模效应更加明显，对设备的集成化要求也越来越高。为了有效控制采购管理成本，下游企业也倾向于选择大型化、模块化的专用设备。

(3) 产品智能化、数字化、信息化

随着智能化和信息化技术的普及，下游客户对设备智能化、数字化功能的需求增加。通过设备的技术升级实现生产制造的远程监控，从而快速发现并解决问题，已成为能源化工专用设备的发展方向之一。

国家能源局发布的《关于加快推进能源数字化智能化发展的若干意见》提出，要推动能源装备智能感知与智能终端技术突破。加快能源装备智能传感与量测技术研发，提升面向海量终端的多传感协同感知、数据实时采集和精准计量监测水平。推动先进定位与授时技术在能源装备感知终端的集成应用，加快相关终端产品研发。因此，智能化、数字化设备等将成为未来发展趋势。

3、影响行业发展的有利因素

能源化工行业是支撑国民经济发展的支柱产业之一，维护能源可持续发展是全球能源行业的重大关切。2024年11月，我国出台《中华人民共和国能源法》，以立法的形式推进实现双碳目标，贯彻能源安全新战略，促进能源高质量发展，推动绿色低碳转型。该法规第二十九条明确指出“国家采取多种措施，加大石油、天然气资源勘探开发力度，增强石油、天然气国内供应保障能力。石油、天然气开发坚持陆上与海上并重，鼓励规模化开发致密油气、页岩油、页岩气、煤层气等非常规油气资源。国家优化石油加工转换产业布局和结构，鼓励采用先进、集约的加工转换方式。”《2030年前碳达峰行动方案》《石化化工重点行业严格能效约束推动节能降碳行动方案（2021-2025年）》《关于“十四五”推动石化化工行业高质量发展的指导意见》《2025年能源工作指导意见》等政策的实施，不仅推动能源化工专用设备行业的快速发展，同时也为行业参与者指引了战略规划和业务发展方向，推动石油化工等行业开展节能降碳改造，推广节能低碳技术装备，提高能源资源利用效率。

公司产品有助于能源化工行业降低能耗、减少碳排放，向低碳、绿色、智能化方向发展。此外，公司新研发的固碳设备以及氢能设备均会受到上述政策的有利影响。在上述政策支持和能源化工设备升级、低碳、智能化需求增加的背景下，公司国内业务有望稳定增长。

海外政策方面，《2025年能源工作指导意见》指出要加强与重点国家和地区的常规和非常规油气合作。2024年3月，政府工作报告指出，抓好支持高质量共建“一带一路”八项行动的落实落地。2023年5月，“中国-中亚峰会”西安宣言提到，建立中国-中亚能源发展伙伴关系，扩大能源全产业链合作，进一步拓展石油、天然气、煤炭等传统能源领域合作。公司重要客户积极参与“一带一路”沿线国家油气开采及炼化工程项目，为公司拓展海外市场创造机会。公司已与哈萨克斯坦、吉尔吉斯斯坦、伊拉克、约旦等国家项目进行密切业务合作，未来随着“一带一路”能源合作的深化，公司海外业务有望持续受益。

(三) 与创新属性相关的认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专精特新”认定	√国家级 □省（市）级
“单项冠军”认定	□国家级 □省（市）级
“高新技术企业”认定	√是
详细情况	<p>1、2022年8月，公司被认定为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有效期至2025年6月30日。2024年11月份，公司通过省级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复审，有效期为2024年-2027年。</p> <p>2、2022年12月12日公司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资格复审，证书编号：GR202232015165，有效期三年。</p>

二、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盈利能力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313,982,314.91	347,961,876.85	-9.77%
毛利率%	41.11%	32.36%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9,163,867.96	40,854,466.30	20.34%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49,084,596.63	40,313,035.18	21.7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15.12%	14.36%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15.10%	14.17%	-
基本每股收益	0.45	0.38	18.42%
偿债能力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588,239,850.74	564,515,708.47	4.20%
负债总计	237,877,722.84	264,662,975.34	-10.12%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50,362,127.90	299,852,733.13	16.84%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3.24	2.77	16.84%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41.93%	47.18%	-
资产负债率%（合并）	40.44%	46.88%	-
流动比率	1.64	1.36	-
利息保障倍数	203.00	493.31	-
营运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3,480,101.67	11,637,016.46	617.37%
应收账款周转率	2.95	3.88	-

存货周转率	1.70	1.56	-
成长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总资产增长率%	4.20%	-4.09%	-
营业收入增长率%	-9.77%	58.83%	-
净利润增长率%	20.34%	0.42%	-

三、 财务状况分析

(一) 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变动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货币资金	140,326,782.93	23.86%	74,832,799.75	13.26%	87.52%
应收票据	2,864,554.71	0.49%	18,388,557.22	3.26%	-84.42%
应收账款	101,465,575.20	17.25%	97,903,318.04	17.34%	3.64%
存货	90,486,680.60	15.38%	116,026,441.01	20.55%	-22.01%
应收款项融资	0.00	0.00%	900,000.00	0.16%	-100.00%
预付款项	4,911,674.78	0.83%	8,341,028.57	1.48%	-41.11%
其他应收款	2,090,062.03	0.36%	2,083,721.43	0.37%	0.30%
合同资产	16,933,004.83	2.88%	20,366,838.04	3.61%	-16.86%
其他流动资产	15,977,440.78	2.72%	8,715,939.32	1.54%	83.31%
固定资产	144,218,647.50	24.52%	151,616,071.22	26.86%	-4.88%
在建工程	1,797,537.73	0.31%	0.00	0.00%	-
使用权资产	500,728.69	0.09%	352,383.16	0.06%	42.10%
无形资产	51,103,388.23	8.69%	52,446,869.15	9.29%	-2.56%
长期待摊费用	1,688,085.11	0.29%	629,952.26	0.11%	167.97%
递延所得税资产	3,131,774.87	0.53%	4,453,919.85	0.79%	-29.68%
其他非流动资产	10,743,912.75	1.83%	7,457,869.45	1.32%	44.06%
短期借款	0.00	0.00%	14,290,609.61	2.53%	-100.00%
应付票据	37,196,311.20	6.32%	41,806,347.06	7.41%	-11.03%
应付账款	55,600,144.15	9.45%	56,559,049.94	10.02%	-1.70%
应付职工薪酬	41,464,770.56	7.05%	37,042,644.68	6.56%	11.94%
应交税费	4,554,656.13	0.77%	20,096,411.94	3.56%	-77.34%
其他应付款	1,304,938.89	0.22%	3,291,547.01	0.58%	-60.35%
合同负债	83,163,665.97	14.14%	73,023,756.12	12.94%	13.8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70,882.68	0.03%	315,117.40	0.06%	-45.77%
其他流动负债	4,609,882.14	0.78%	8,461,780.13	1.50%	-45.52%
租赁负债	268,738.40	0.05%	0.00	0.00%	-

递延所得税负债	76,815.95	0.01%	75,043.68	0.01%	2.36%
---------	-----------	-------	-----------	-------	-------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1、货币资金较上年期末增长87.52%，主要原因是本期公司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较2023年度增加11,499.80万元所致；
2、应收票据较上年期末减少84.42%，主要原因是本期客户银行承兑到期所致；
3、存货较上年期末减少22.01%，主要原因是部分项目本年度确认收入，结转存货所致；
4、应收款项融资较上年期末减少100%，主要原因是期初承兑汇票本期到期所致；
5、预付款项较上年期末减少41.11%，主要原因是期初预付项目本期到货所致；
6、其他流动资产较上年期末增长83.31%，主要原因是本期合同取得成本增加所致；
7、在建工程较上年期末增长主要原因是本期新增在建项目所致；
8、使用权资产较上年期末增长42.1%，主要原因是本期签订新租赁期合同所致；
9、长期待摊费用较上年期末增长167.97%，主要原因是本期新增研发楼装修、海外市场产品认证费所致；
10、其他非流动资产较上年期末增长44.06%，主要原因是本期合同资产增加所致；
11、短期借款较上年期末减少100%，主要原因是偿还了全部短期银行贷款所致；
12、应交税费较上年期末减少77.34%，主要原因是本期缴纳了期初应交增值税款882万元、所得税款906万元，本期期末应交增值税款39万元，所得税款261万元所致；
13、其他应付款较上年期末减少60.35%，主要原因是本期支付往来款所致；
14、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较上年期末减少45.77%，主要原因是南京长星办公楼租赁期将满，租赁负债正常摊销所致；
15、其他流动负债较上年期末减少45.52%，主要原因是已背书转让但未到期的应收票据减少所致；
16、租赁负债增加主要原因是本期签订新租赁期合同所致。

(二) 经营情况分析

1. 利润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本期与上年同期金额变动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营业收入	313,982,314.91	-	347,961,876.85	-	-9.77%
营业成本	184,910,403.69	58.89%	235,348,461.29	67.64%	-21.43%
毛利率%	41.11%	-	32.36%	-	-
税金及附加	4,841,968.15	1.54%	5,346,184.41	1.54%	-9.43%
销售费用	24,067,600.35	7.67%	26,270,199.49	7.55%	-8.38%
管理费用	26,689,697.14	8.50%	23,853,993.10	6.86%	11.89%
研发费用	14,532,845.84	4.63%	14,404,596.88	4.14%	0.89%
财务费用	-1,090,803.98	-0.35%	-2,593,250.23	-0.75%	57.94%
信用减值损失	-2,839,668.75	-0.90%	1,456,587.66	0.42%	294.95%
资产减值损失	-1,052,056.36	-0.34%	-747,417.39	-0.21%	40.76%

失					
其他收益	1,177,574.21	0.38%	2,427,049.43	0.70%	-51.48%
投资收益	75,529.07	0.02%	-31,966.24	-0.01%	336.28%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121,571.36	0.04%	0.00	0.00%	-
资产处置收益	0.00	0.00%	155,894.90	0.04%	-100.00%
营业利润	57,513,553.25	18.32%	48,591,840.27	13.96%	18.36%
营业外收入	1,039.58	0.00%	439,070.78	0.13%	-99.76%
营业外支出	487,216.42	0.16%	694,550.70	0.20%	-29.85%
所得税费用	7,863,508.45	2.50%	7,481,894.05	2.15%	5.10%
净利润	49,163,867.96	15.66%	40,854,466.30	11.74%	20.34%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p>1、营业收入较同期减少9.77%，主要是2023年度存在单笔大额的非电脱盐化工设备收入，该项目已在2023年度确认收入，因此2024年度同比2023年度，非电脱盐类化工设备类收入下降，营业收入小幅下降；营业成本较同期减少21.43%，主要是本期高毛利率产品占比提升，整体毛利率提高，故营业成本降幅大于营业收入降幅；</p> <p>2、财务费用较同期增长57.94%，主要原因是上期定存到期不再续存，利息收入减少所致；</p> <p>3、信用减值损失较同期增长294.95%，主要原因是应收账款规模增加带来的坏账计提增加所致；</p> <p>4、资产减值损失较同期增长40.76%，主要原因是本期原材料等计提存货跌价增加39万元减值所致；</p> <p>5、其他收益较同期减少51.48%，主要原因是增值税加计扣除减少65万元所致；</p> <p>6、投资收益较同期增长336.28%，主要原因是本期货币资金保本类短期理财收益增加14万元所致；</p> <p>7、公允价值变动收益较同期增长的主要原因是本期非保本理财公允价值上升12万元所致；</p> <p>8、资产处置收益较同期减少100%，主要原因是本期无任何长期资产处置所致；</p> <p>9、营业外收入较同期减少99.76%，主要原因是本期仅0.1万元营业外收入所致；</p>
--

2. 收入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312,034,180.17	344,027,001.59	-9.30%
其他业务收入	1,948,134.74	3,934,875.26	-50.49%
主营业务成本	183,564,626.61	233,287,505.86	-21.31%
其他业务成本	1,345,777.08	2,060,955.43	-34.70%

按产品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按地区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项目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百分比

境内销售	302,248,819.10	175,391,973.24	41.97%	-6.33%	-20.50%	10.35%
境外销售	11,733,495.81	9,518,430.45	18.88%	-53.60%	-35.34%	-22.91%

收入构成变动的原因

- 1、2024年境内销售收入相比同期减少6.33%，主要是受到项目交付及验收时间变动影响所致，同时由于高毛利的电脱设备等收入同比增加，销售占比提升，毛利率提升。
- 2、2024年境外销售收入相比同期减少53.60%，主要是由于同期存在单笔大额外销项目所致。
- 3、2024年境外销售毛利率相比同期减少22.91%，主要是由于本期境外销售以加工制造为主，毛利率相对较低导致。

主要客户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客户	销售金额	年度销售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中工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78,743,274.93	25.08%	否
2	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有限公司	62,100,077.74	19.78%	否
3	中国石油化工集团有限公司	61,856,151.33	19.70%	否
4	中国海洋石油集团有限公司	50,389,332.97	16.05%	否
5	中国化学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15,748,769.91	5.02%	否
合计		268,837,606.88	85.62%	-

主要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	采购金额	年度采购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新疆科新重装有限公司	17,787,610.62	14.67%	否
2	南京钢隆物资有限公司	11,365,909.45	9.38%	否
3	沈阳市特达变压器有限公司	8,846,230.01	7.30%	是
4	舞阳钢铁有限责任公司	8,195,826.86	6.76%	否
5	上海福路流体设备技术有限公司	4,761,061.93	3.93%	否
合计		50,956,638.87	42.04%	-

(三) 现金流量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3,480,101.67	11,637,016.46	617.3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970,343.01	-72,420,702.92	142.7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965,984.66	-5,979,383.43	-150.29%

现金流量分析

- 1、经营活动现金流净额变动大的原因：主要是客户应收账款回款情况良好，同时公司当年新签合同金

额高，按照项目执行进度预收的货款增加，2024 年度公司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较 2023 年度增加 11,499.80 万元所致；

2、投资活动现金流净额变动大的原因：主要是同期 2023 年度在建二期厂房投资支出 4,272 万元，本期厂房投资支付较少，本期收回外币定存所致；

3、筹资活动现金流净额变动大的原因：主要是本期利用自有资金归还银行短期借款，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增加所致所致。

四、 投资状况分析

(一) 主要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江苏三星化工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无实际经营	10,000,000	9,903,288.91	9,901,288.91	0.00	-30,474.28
江苏三星能源装备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厂房租赁、设备制造服务	164,396,100	197,758,489.13	172,431,103.91	29,655,758.93	3,714,503.23
长江（扬中）	控股子公司	电脱设备制	1,000,000	6,215,706.74	3,167,611.36	4,649,332.97	2,167,153.99

电脱盐设备有限公司		造服务					
长星能源科技发展（南京）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提供电脱盐设备检修等技术服务	1,000,000	266,048.78	-3,365,385.59	125,917.43	121,780.72

主要参股公司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理财产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非金融机构委托理财、高风险委托理财或单项金额重大的委托理财

适用 不适用

(三)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合并范围内包含私募基金管理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研发情况

(一) 研发支出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比例	上期金额/比例
研发支出金额	14,532,845.84	14,404,596.88
研发支出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4.63%	4.14%
研发支出中资本化的比例%	0%	0%

(二) 研发人员情况

教育程度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0	0
硕士	6	8
本科以下	56	56
研发人员合计	62	64
研发人员占员工总量的比例%	22.88%	19.94%

(三) 专利情况

项目	本期数量	上期数量
公司拥有的专利数量	55	51
公司拥有的发明专利数量	17	11

(四) 研发项目情况

公司在项目研发过程中，注重研发平台的建设，目前建有“企业院士工作站”，“江苏省企业技术中心”、“江苏省原油预处理工程技术中心”，“江苏省重质劣质原油预处理设备工程实验室”，“高压静电油水分离设备技术中心”、“镇江市关键核心技术人才攻关联合体”，研发中心并评为“江苏省重点研发机构”。

公司注重产学研合作的同时，注重坚持自主研发，培养自己研发人才团队，针对用户和市场需求，对现有技术上的进行自我研发、改进和创新。这些项目包括：电解制氢技术与装备研发，高压电场原油降粘降屈服应力改性技术研发，废矿物油再生高压电场预处理研发和攻关，双频电脱盐电脱水技术研发，设备制造智能化和数字化升级改造。

六、 对关键审计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收入确认

1. 事项描述

2024 年度，长江能科公司营业收入 31,398.23 万元，主要来源于电脱设备等能源化工设备、助剂产品及技术服务的销售收入。

关于收入确认会计政策详见“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收入”，关于收入分类及发生额披露详见“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由于收入是关键业绩指标之一，存在长江能科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为了达到特定目标或期望而操纵收入确认时点的固有风险，因此我们将收入确认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针对收入确认，我们执行的主要审计程序包括：

(1)了解、评估并测试长江能科公司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设计和运行的有效性；

(2)通过对管理层进行访谈并结合对销售合同的检查，了解长江能科公司的收入确认政策，对与销售收入确认有关的控制权转移时点进行分析评估，评价长江能科公司收入确认时点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3)从销售收入的会计记录中选取样本，核对与收入相关的销售合同、客户调试验收单据、到货验收单据、签收单、销售发票等资料，评价相关收入确认是否符合长江能科公司收入确认政策；

(4)对主要客户进行函证，并检查主要客户销售收入相对应的客户调试验收单据、到货验收单据、签收单、销售回款单等外部证据，对未回函的客户执行替代测试，以验证销售收入的真实性；

(5)对主要客户进行访谈，了解客户与长江能科公司的交易金额、交易条款等具体交易内容，核查长江能科公司销售业务的真实性和交易实质；

(6)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收入实施截止测试，确认收入是否记录于恰当的会计期间；

(7)检查与营业收入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列报和披露。

七、 企业社会责任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在创造经济效益的同时，始终重视履行企业的社会责任，诚信经营、守法纳税、保障员工合法权益，将社会责任意识融入到发展实践中，大力支持地区经济发展，和社会共享企业发展的成果。

随着企业发展，公司将继续创造更多的就业岗位，不断改善员工工作环境、工作条件并提供劳动保护，不断提高员工薪酬和福利待遇。

八、 未来展望

是否自愿披露

是 否

九、 公司面临的重大风险分析

重大风险事项名称	重大风险事项简要描述
宏观经济及下游行业周期波动风险	公司专注于能源化工专用设备的设计、研发、制造和服务，主要产品包括电脱设备、分离设备、换热设备、存储设备、固碳设备、氢能设备等能源化工专用设备以及助剂和技术服务，广泛应用于油气工程、炼油化工、海洋工程、清洁能源等领域。该等领域属于国民经济的基础工业，其发展受宏观经济周期波动、宏观经济增速和下游客户新增投资规模等因素的影响较大。未来若宏观经济增速波动、产业政策收紧或发生其他重大不利变化，将影响下游客户的投资意愿以及对公司产品的需求，从而对公司的持续盈利能力和经营业绩带来不利影响。
毛利率波动风险	公司主要产品系非标设备，不同产品、不同订单毛利率本身存在一定的差异。公司毛利率受市场竞争状况、销售价格、原材料价格、产品结构等多重因素影响，若未来公司主要产品销售价格下降、主要材料价格大幅上升或是产品结构出现不利变化，公司毛利率面临下降的风险，进而对公司盈利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主要客户相对集中的风险	公司存在客户集中度高的风险，主要系：一方面，公司下游行业主要为资源密集型和资金密集型的能源化工行业，主要经营者为大型央企、大型民营企业，包括中国石油、中国石化、中国海油等，下游行业自身集中度较高；另一方面，公司产品主要应用于油气工程、炼油化工、海洋工程等领域，该等领域单个建设项目投资金额较高，其相应采购的电脱设备等能源化工设备金额高，而发行人业务处于成长期，经营规模相对小，易受客户单个项目投资规模高的影响，导致发行人客户集中度高。 若公司下游行业景气度下降，主要客户经营情况出现重大不利变化，可能导致公司订单承接量萎缩或应收账款不能及时收回，进而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公司产品所需的主要原材料为钢材、锻材类等。受到宏观经济周期、市场需求等因素的影响，报告期内主要原材料价格存在一定的波动。公司主要原材料在成本中占有较大的比重，如果主要原材料价格未来持续大幅上涨，或者公司产品售价未能随着原材料成本变动作相应调整，公司成本将显著增加，导致毛

	利率下滑，进而对公司盈利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新产品研发及销售不及预期的风险	<p>公司积极利用在电脱盐、电脱水产品领域积累的技术优势、工艺能力以及客户资源优势研发拓展新的产品，围绕优质客户深挖客户需求，加大研发投入，布局新产品。同时公司计划利用部分发行募集资金投资建设研发中心项目，以加强产品研发和持续创新能力。</p> <p>如果公司新技术、新产品的研发成果不达预期或直接研发失败；或者公司在新技术、新产品的研发方向选择、技术创新机制和人才梯队建设等方面未能很好地适应产品研发和技术创新的需要，将对公司的竞争优势和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p>
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本期重大风险未发生重大变化

是否存在被调出创新层的风险

是 否

第三节 重大事件

一、 重大事件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诉讼、仲裁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三.二.(一)
是否存在提供担保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对外提供借款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三.二.(二)
是否存在关联交易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三.二.(三)
是否存在经股东会审议通过的收购及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三.二.(四)
是否存在股份回购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三.二.(五)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三.二.(六)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失信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应当披露的其他重大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二、 重大事件详情（如事项存在选择以下表格填列）

（一）诉讼、仲裁事项

1、 报告期内发生的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性质	累计金额	占期末净资产比例%
作为原告/申请人	0.00	0.00%
作为被告/被申请人	433,686.46	0.12%
作为第三人	25,200.00	0.01%
合计	458,886.46	0.13%

2、 以临时公告形式披露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二) 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报告期公司无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三)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元

日常性关联交易情况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购买原材料、燃料、动力，接受劳务	10,500,000.00	10,573,544.13
销售产品、商品，提供劳务	7,000,000.00	6,526,592.99
公司章程中约定适用于本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类型	0.00	0.00
其他	1,330,000.00	1,017,106.79
其他重大关联交易情况	审议金额	交易金额
收购、出售资产或股权	0.00	0.00
与关联方共同对外投资	0.00	0.00
提供财务资助	0.00	0.00
提供担保	0.00	0.00
委托理财	0.00	0.00
企业集团财务公司关联交易情况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存款	0.00	0.00
贷款	0.00	0.00

重大关联交易的必要性、持续性以及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截至报告期，不存在重大关联交易。

违规关联交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2021年12月4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实施〈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议案》的议案，以上议案经2021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员工激励计划的实施以镇江长江壹号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为主体，参与本次员工激励计划的人员均为对公司经营、发展有重要影响和贡献的人员，包括但不限于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中层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及其他重要岗位工作人员。

2024年3月6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镇江长江壹号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份额转让条件的议案》的议案，以上议案经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024年3月，刘家诚分别向彭钟、蔡孝俊等人转让长江壹号合计111.5757万元的出资额，上述

人员在报告期内完成转让价款支付。

(五) 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承诺主体	承诺开始日期	承诺结束日期	承诺来源	承诺类型	承诺具体内容	承诺履行情况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2年9月20日	-	挂牌	同业竞争承诺	承诺不构成同业竞争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22年9月20日	-	挂牌	同业竞争承诺	承诺不构成同业竞争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22年9月20日	-	挂牌	关联交易承诺	关联交易真实、完整，不存在损害公司或股东合法利益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2年9月20日	-	挂牌	关联交易承诺	关联交易真实、完整，不存在损害公司或股东合法利益	正在履行中
其他股东	2022年9月20日	-	挂牌	关联交易承诺	关联交易真实、完整，不存在损害公司或股东合法利益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2年9月20日	-	挂牌	资金占用承诺	承诺不存在资金占用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22年9月20日	-	挂牌	资金占用承诺	承诺不存在资金占用	正在履行中
其他股东	2022年9月20日	-	挂牌	资金占用承诺	承诺不存在资金占用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2年9月20日	-	挂牌	限售承诺	自愿承诺所持股票限售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22年9月20日	-	挂牌	限售承诺	自愿承诺所持股票限售	正在履行中
其他股东	2022年9月20日	-	挂牌	限售承诺	自愿承诺所持股票限售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2年9月20日	-	挂牌	股份不存在纠纷	承诺股份不存在纠纷	正在履行中
其他股东	2022年9月20日	-	挂牌	股份不存在纠纷	承诺股份不存在纠纷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	2024年12	-	发行	持股意向	自愿承诺所持	正在履行中

人或控股股东	月5日			及减持意向承诺	股票限售	
其他股东	2024年12月5日	-	发行	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承诺	自愿承诺所持股票限售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24年12月5日	-	发行	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承诺	自愿承诺所持股票限售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4年12月5日	-	发行	稳定股价承诺	自愿承诺稳定股价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24年12月5日	-	发行	稳定股价承诺	自愿承诺稳定股价	正在履行中
公司	2024年12月5日	-	发行	稳定股价承诺	自愿承诺稳定股价	正在履行中
公司	2024年12月5日	-	发行	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承诺	自愿承诺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4年12月5日	-	发行	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承诺	自愿承诺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24年12月5日	-	发行	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承诺	自愿承诺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	正在履行中
公司	2024年12月5日	-	发行	欺诈发行上市的股份购回承诺	自愿承诺欺诈发行上市回购股份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4年12月5日	-	发行	欺诈发行上市的股份购回承诺	自愿承诺欺诈发行上市回购股份	正在履行中
其他股东	2024年12月5日	-	发行	欺诈发行上市的股份购回承诺	自愿承诺欺诈发行上市回购股份	正在履行中
公司	2024年12月5日	-	发行	虚假陈述导致回购股份和向投资者赔偿事项承诺	自愿承诺虚假陈述导致回购股份和向投资者赔偿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	2024年12月5日	-	发行	虚假陈述导致回购	自愿承诺虚假陈述导致回购	正在履行中

股东				股份和向投资者赔偿事项承诺	股份和向投资者赔偿	
董监高	2024年12月5日	-	发行	虚假陈述导致回购股份和向投资者赔偿事项承诺	自愿承诺虚假陈述导致回购股份和向投资者赔偿	正在履行中
公司	2024年12月5日	-	发行	利润分配政策承诺	承诺上市后分红回报股东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4年12月5日	-	发行	利润分配政策承诺	承诺上市后分红回报股东	正在履行中
其他股东	2024年12月5日	-	发行	利润分配政策承诺	承诺上市后分红回报股东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24年12月5日	-	发行	利润分配政策承诺	承诺上市后分红回报股东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4年11月20日	-	发行	同业竞争承诺	承诺不构成同业竞争	正在履行中
其他股东	2024年11月20日	-	发行	同业竞争承诺	承诺不构成同业竞争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24年11月20日	-	发行	同业竞争承诺	承诺不构成同业竞争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4年11月20日	-	发行	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承诺	承诺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24年11月20日	-	发行	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承诺	承诺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	正在履行中
其他股东	2024年11月20日	-		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承诺	承诺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4年12月5日	-	发行	资金占用承诺	承诺不得资金占用	正在履行中
其他股东	2024年12月5日	-	发行	资金占用承诺	承诺不得资金占用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24年12月5日	-	发行	资金占用承诺	承诺不得资金占用	正在履行中
公司	2024年12月5日	-	发行	未履行承诺约束措	承诺未履行承诺接受约束措	正在履行中

				施承诺	施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4年12月5日	-	发行	未履行承诺约束措施承诺	承诺未履行承诺接受约束措施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24年12月5日	-	发行	未履行承诺约束措施承诺	承诺未履行承诺接受约束措施	正在履行中
其他股东	2024年12月5日	-	发行	未履行承诺约束措施承诺	承诺未履行承诺接受约束措施	正在履行中
公司	2024年12月5日	-	发行	股东信息披露专项承诺	承诺股东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4年12月5日	-	发行	社保、住房公积金事项承诺	承诺公司不因社保、住房公积金遭受损失	正在履行中
其他股东	2024年12月5日	-	发行	社保、住房公积金事项承诺	承诺公司不因社保、住房公积金遭受损失	正在履行中
公司	2024年12月5日	-	发行	违法违规交易公司股票事项承诺	承诺不得违法违规交易公司股票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4年12月5日	-	发行	违法违规交易公司股票事项承诺	承诺不得违法违规交易公司股票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24年12月5日	-	发行	违法违规交易公司股票事项承诺	承诺不得违法违规交易公司股票	正在履行中
其他股东	2024年12月5日	-	发行	违法违规交易公司股票事项承诺	承诺不得违法违规交易公司股票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4年12月5日	-	发行	未在退市企业任职、担任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等事项承诺	承诺未在退市企业任职、担任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24年12月5日	-	发行	未在退市企业任	承诺未在退市企业任职、担任	正在履行中

				职、担任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等事项承诺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其他股东	2024年12月5日	-	发行	未在退市企业任职、担任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等事项承诺	承诺未在退市企业任职、担任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正在履行中

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详细情况

截至报告期，不存在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六) 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资产情况

单位：元

资产名称	资产类别	权利受限类型	账面价值	占总资产的比例%	发生原因
银行存单	现金资产	冻结	409,739.08	0.07%	子公司涉及诉讼，被法院冻结本金40万元，孳息0.15万元，（2024）苏1191财保442号之二《民事裁定书》及银行久悬户未销户冻结0.82万元
保证金	现金资产	质押	13,956,522.38	2.37%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客户保函保证金
土地使用权	无形资产	抵押	48,645,371.80	8.27%	票据及保函敞口抵押担保
房屋建筑物	固定资产	抵押	122,638,145.36	20.85%	票据及保函敞口抵押担保
总计	-	-	185,649,778.62	31.56%	-

资产权利受限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 1、公司日常业务开展银行授信过程中的正常质押、抵押事项，对公司经营无重大影响；
- 2、子公司江苏三星能源装备有限公司被江苏省镇江经济开发区人民法院冻结银行存单本金40万元，孳息0.15万元。截至本年报披露之日，上述存单已解冻，对公司经营无重大影响。

第四节 股份变动、融资和利润分配

一、普通股股本情况

(一)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 条件股 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40,370,607	37.35%	- 30,731,207	9,639,400	8.92%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23,805,609	22.03%	- 23,805,609	0	0%
	董事、监事、高管	9,206,375	8.52%	-9,206,375	0	0%
	核心员工	0	0%	0	0	0%
有限售 条件股 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67,709,393	62.65%	30,731,207	98,440,600	91.08%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25,598,470	23.69%	11,299,234	36,897,704	34.14%
	董事、监事、高管	27,619,126	25.55%	9,206,375	36,825,501	34.07%
	核心员工	0	0%	0	0	0%
总股本		108,080,000	-	0	108,080,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9

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2024年10月24日，江苏三星科技有限公司与扬中市鑫城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签署《关于长江三星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份转让协议书》，控股股东江苏三星科技有限公司通过大宗交易形式减持挂牌公司股份3,300,000股。

2、2024年12月2日，股东江苏三星科技有限公司、刘家诚、镇江星丰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共同申请限售股份27,431,207股，2024年12月10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完成上述限售登记事宜。

3、2024年12月23日，股东扬中市鑫城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申请限售股份3,300,000股，2024年12月26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完成上述限售登记事宜。

(二)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质押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司法冻结股份数量
1	江苏三星科技有限公司	40,197,704	- 3,300,000	36,897,704	34.14%	36,897,704	0	0	0
2	刘家诚	36,825,501	0	36,825,501	34.07%	36,825,501	0	0	0
3	镇江星丰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20,776,795	0	20,776,795	19.22%	20,776,795	0	0	0
4	张继跃	4,392,000	0	4,392,000	4.06%	0	4,392,000	0	0
5	江苏惠泉毅达战新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443,700	0	2,443,700	2.26%	0	2,443,700	0	0
6	丹阳高投毅达新兴产业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443,700	0	2,443,700	2.26%	0	2,443,700	0	0
7	镇江长江壹号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640,600	0	640,600	0.59%	640,600	0	0	0
8	姜军炎	360,000	0	360,000	0.33%	0	360,000	0	0
9	扬中市	0	3,300,000	3,300,000	3.05%	3,300,000	0	0	0

鑫城产 业投资 合伙企 业（有 限合 伙）									
合计	108,080,000	0	108,080,000	100%	98,440,600	9,639,400	0	0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刘家诚系江苏三星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且持有 99.96%的股权；刘家诚系镇江星丰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的执行事务合伙人且持有 0.94%的出资份额；刘家诚系镇江长江壹号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的执行事务合伙人且持有 3.03%的出资份额；刘家诚、江苏三星科技有限公司、镇江星丰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镇江长江壹号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已签署《一致行动协议》。

2、江苏甌泉毅达战新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与丹阳高投毅达新兴产业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均为南京毅达股权投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

二、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是否合并披露

□是 √否

（一）控股股东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为江苏三星科技有限公司，直接持股 36,897,704 股，持股比例 34.14%。三星科技的法定代表人为刘家诚，成立日期为 2000 年 1 月 1 日，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21182717425989C，注册资本为 1404.56 万元。

（二）实际控制人情况

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刘建春、刘家诚。刘建春、刘家诚为父子关系，刘家诚直接持有公司 3,682.5501 万股，能够直接控制公司 34.07%股份的表决权；刘建春、刘家诚合计持有控股股东三星科技 100%股份，能够通过三星科技控制公司 34.14%股份的表决权；刘家诚担任镇江星丰的执行事务合伙人且持有其 0.94%的出资份额，刘建春持有镇江星丰 30.82%的出资份额，刘建春、刘家诚能够通过镇江星丰控制公司 19.22%股份的表决权；刘家诚担任长江壹号的执行事务合伙人且持有其 3.03%的出资份额，刘家诚能够通过长江壹号控制公司 0.59%股份的表决权。

同时，刘建春、刘家诚与三星科技、镇江星丰及长江壹号已签署《一致行动协议》，协议有效期至至少至发行人申请股票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满 36 个月，如果各方就有关事项达不成一致意见的，各方应当依据刘家诚的投票意向行使表决权。因此，刘建春、刘家诚合计能够控制公司 88.03%股份的表决权。同时，刘建春现任公司董事长，刘家诚现任公司董事、总经理，刘建春、刘家诚直接参与公司的重大经营决策，能够对公司的经营管理产生重大影响。

综上所述，刘建春、刘家诚父子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刘建春先生，1956 年 4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身份证号码：3211241956*****，专科学历。1972 年 5 月至 1982 年 10 月担任扬中县电机厂工人；1982 年 10 月至 1986 年 6 月历任扬中县无线电厂车间主任、厂办主任；1986 年 6 月至 1988 年 9 月担任扬中县工业局企业管理办公室科员；1988 年 10 月至 1999 年 12 月历任扬中县有机化工厂党总支副书记、副厂长、党支部书记、厂长；1999 年 6 月至 2019 年 11 月担任欧宝化工董事；1993 年 1 月至 2003 年 3 月担任长江（扬中）电脱盐设备公司董事长；2000 年 1 月至 2015 年 12 月担任三星科技董事长、总经理；2016 年 1 月至今历任三星科技董事长、董事；2003 年 4 月至 2015 年 11 月担任长江有限董事长、总经理；2015 年 12 月至 2019 年 11 月担任长江能科董事长、总经理；2019 年 12 月至今担任长江能科董事长。

刘家诚先生，1982 年 11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身份证号码：3211821982*****，本科学历。2004 年 5 月至 2007 年 5 月担任普立万聚合体（上海）有限公司 IT 工程师；2007 年 6 月至 2011 年 10 月担任三星科技销售经理；2011 年 11 月至 2019 年 11 月担任欧宝化工副总经理；2019 年 11 月至今担任欧宝化工董事长；2013 年 3 月至 2021 年 5 月担任欧宝聚合物执行董事、总经理；2021 年 6 月至今担任欧宝聚合物董事长；2016 年 4 月至今担任三星科技董事长；2019 年 12 月至今担任长江能科董事、总经理。

是否存在尚未履行完毕的特殊投资条款

是 否

三、 报告期内的普通股股票发行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股票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存续至报告期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存续至本期的优先股股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存续至本期的债券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存续至本期的可转换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 权益分派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执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权益分派预案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行业信息

是否自愿披露

是 否

第六节 公司治理

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月	任职起止日期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期末普通股持股比例%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刘建春	董事长	男	1956年4月	2024年7月31日	2027年7月30日	0	0	0	0%
刘家诚	董事、总经理	男	1982年11月	2024年7月31日	2027年7月30日	36,825,501	0	36,825,501	34.07%
王洪福	董事、副总经理	男	1972年5月	2024年7月31日	2027年7月30日	0	0	0	0%
程诚	董事	男	1987年8月	2024年7月31日	2027年7月30日	0	0	0	0%
毛禾枫	独立董事	男	1987年8月	2024年7月31日	2027年7月30日	0	0	0	0%
屈撑圉	独立董事	男	1964年12月	2024年7月31日	2027年7月30日	0	0	0	0%
杨劲松	独立董事	男	1969年7月	2024年7月31日	2027年7月30日	0	0	0	0%
吴娴	监事会主席	女	1980年11月	2024年7月31日	2027年7月30日	0	0	0	0%
肖根华	监事	男	1976年4月	2024年7月31日	2027年7月30日	0	0	0	0%
吴秋萍	监事	女	1987年9月	2024年7月31日	2027年7月30日	0	0	0	0%

徐稳	董 事 会 秘 书	男	1987 年 3 月	2024 年 7 月 31 日	2027 年 7 月 30 日	0	0	0	0%
蔡孝 俊	财 务 总 监	男	1986 年 7 月	2024 年 7 月 31 日	2027 年 7 月 30 日	0	0	0	0%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股东之间的关系：

董事长刘建春与董事、总经理刘家诚为父子关系，刘建春、刘家诚合并持有控股股东江苏三星科技有限公司 100%股权；刘家诚担任镇江星丰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并持有其 0.94%的出资份额，刘建春持有镇江星丰 30.82%的出资份额；刘家诚担任长江壹号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并持有其 23.71%的出资份额。2024 年 10 月 23 日，刘家诚、刘建春、江苏三星科技有限公司、镇江星丰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镇江长江壹号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签署《一致行动协议》。一致行动人由刘家诚、刘建春变更为刘家诚、刘建春、江苏三星科技有限公司、镇江星丰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镇江长江壹号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除此之外，董监高与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 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员工情况

(一) 在职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本期新增	本期减少	期末人数
管理人员	95	7		102
销售人员	28	2		30
研发人员	62	15	13	64
生产人员	86	39		125
员工总计	271	63	13	321

按教育程度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0	0

硕士	8	11
本科	102	112
专科	61	64
专科以下	100	134
员工总计	271	321

员工薪酬政策、培训计划以及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等情况

1、员工薪酬政策

公司结合员工的实际工作能力、岗位价值，制定合理的薪酬标准，同时依据相关法规，公司与员工签订《劳动合同书》，依法为员工缴纳社保，保障员工的合法权益。

2、培训计划

为适应激烈的市场竞争环境，公司积极组织人才引进，根据公司各部门的实际情况，引进不同类型的专业人才，量才而用，合理安排工作岗位，并进行严格的岗前培训，其中涉及安全、技能及公司规章制度的学习。同时，公司依据年度经营计划，充分结合各部门、岗位具体情况，制定统一年度培训计划多层次、多渠道、多领域地加强员工培训工作，包括新员工入职培训、在职人员业务培训、管理者提升培训等，不断提高公司员工的整体素质，以实现员工与公司的共同发展。

3、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等情形

报告期内，没有需要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

(二) 核心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

事项	是或否
投资机构是否派驻董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监事会对本年监督事项是否存在异议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管理层是否引入职业经理人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报告期内是否新增关联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一) 公司治理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自股份公司成立以来，公司历次股东大会均按照《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履行了股东大会的召集、议事、表决等程序。股东大会的审议内容及签署均严格执行相关制度要求，不存在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违反《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规章制度规定行使职权的行

为。公司建立了完善的股东大会制度并良好运行，维护了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

2、董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自股份公司成立以来，公司历次董事会会议均按照《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履行了董事会会议的通知、召开、表决等程序。董事会的审议内容及签署均严格执行相关制度要求，不存在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违反《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规章制度规定行使职权的行为。公司建立了完善的董事会会议决策机制和运行机制，为规范公司的运作和高效的业务运营发挥了积极作用。

3、监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自股份公司成立以来，公司历次监事会会议均按照《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履行了监事会会议的通知、召开、表决等程序。公司监事会依据相关规章制度要求，独立充分行使权力，认真履行了对公司运营、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工作的监督职责，依法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4、独立董事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公司按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指引第 2 号——独立董事》等相关规定，设置了独立董事，并制定了《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公司现有独立董事 3 名，其中杨劲松为会计专业人士，独立董事人数符合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

自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以来，独立董事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规定勤勉尽责、独立审慎地履行了义务和权利，参与公司各项重大经营决策，为公司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和规范运作，提升公司决策水平和经营能力起到了积极的作用。

5、董事会秘书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指引第 1 号-董事会秘书》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制定了《公司章程（草案）》和《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等规范性制度。

自公司建立董事会秘书制度以来，公司董事会秘书按照《公司章程》和《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的有关规定开展工作，出席了公司历次董事会、股东大会，为独立董事及其他董事提供会议材料、会议通知等相关文件，按照有关规定完成历次会议记录，较好地履行了相关职责。

6、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设置情况

2021 年 7 月 15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选举第一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设立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并授权董事会制定相关具体工作细则的议案》；2021 年 8 月 4 日，公司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选举第一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设立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

并授权董事会制定相关具体工作细则的议案》。公司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制定了《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

2024年7月31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第四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的议案》，对公司各专门委员会换届选举；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各专门委员会的人员构成情况如下：

委员会	召集人	委员
审计委员会	杨劲松	杨劲松、毛禾枫、刘建春
提名委员会	毛禾枫	毛禾枫、杨劲松、刘建春
薪酬委员会	毛禾枫	毛禾枫、屈撑囤、刘家诚
战略委员会	刘建春	刘建春、刘家诚、王洪福、屈撑囤、程诚

(二) 监事会对监督事项的意见

报告期内，监事会依法独立运作，认真履行监督职责，对报告期内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决议事项及定期报告等进行了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决策程序符合相关规定，信息披露及时、准确，能够严格依法规范运作；董事会对定期报告的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的有关规定，报告内容能够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公司实际情况，董事会能够认真执行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忠实履行各项义务；报告期内，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认真履行公司职务，无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此外，监事会对公司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进行了有效的监督审核，认为公司财务制度健全，会计档案及财务管理符合公司财务管理制度的要求，公司2023年度财务报告真实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三) 公司保持独立性、自主经营能力的说明

公司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独立，拥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并具有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和风险承受能力。

1、业务独立情况

股份公司成立时，公司继承有限公司全部经营性资产、无形资产等各项资产所有权，从而确保公司具备与经营相关的供应和销售系统；拥有与公司经营有关的主要技术使用权及所有权；拥有完整的

业务体系和直接面对市场进行独立经营的能力，能够独立进行经营并承接经营范围内的全部经营项目。截至本年报出具日，公司主营业务是为能源化工行业提供原油预处理压力容器设备的设计、研发、制造和相关服务，产品广泛应用于海陆油气田开发、炼油化工、海洋工程、清洁能源等领域，具备独立完整的研发、采购与销售系统，具备独立完整的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公司与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实质性的同业竞争或者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公司独立获取业务收入和利润，具有面向市场的独立自主的经营能力，不存在依赖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进行经营的情况。

2、资产独立情况

股份公司成立时，有限公司全部资产和负债均由股份公司继承。公司资产与股东的资产严格分开，并独立运营。股份公司合法拥有其业务经营所必需的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的所有权或者使用权，具有独立的运营系统。截至本报告出具日，公司股东及其关联方未占用和支配公司资产，不存在资产、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

3、人员独立性

股份公司成立时，公司继承有限公司全体员工，公司已与全体员工签订了《劳动合同》，独立发放员工工资。公司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选举、任免程序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执行，程序合法有效；公司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没有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职务，也没有在与本公司业务相同或相似或存在其他利益冲突的企业任职或领取薪酬。

4、财务独立性

公司在银行独立开设账户，对所发生的经济业务进行独立结算。公司设有独立的财务部门，配备专职财务管理人员，并根据现行的会计准则及相关法规，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财务管理制度，建立了独立、完整的财务核算体系，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具有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截至本年报出具日，公司无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或者其他方式占用的情形。

5、机构独立性

公司设置了独立的、符合股份公司要求和适应公司业务发展需要的组织机构。股份公司根据《公司法》与《公司章程》的要求建立了较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规范运作，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公司拥有独立的经营和办公场所。公司各组织机构的设置、运行和管理均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

(四) 对重大内部管理制度的评价

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等重大规章制度，明确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经理层的权责范围和工作程序。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召开、重大决策等行为合法、合规、真实、有效。公司制定的内部管理与控制制度，以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为基础，涵盖了财务预算、生产计划、物资采购、产品销售、对外投资、人事管理等整个生产经营过程，确保各项工作都有章可循，形成了规范的管理体系。公司已针对自身特点制定了公司现有的内部控制制度，且已覆盖公司对外经营和内部运营的各个方面，通过运行证明是有效的，在完整性、有效性和合理性方面不存在重大缺陷，执行情况良好。

为进一步保证公司顺利应对外部与内部环境、经营业务情况的改变，使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得到保障，公司还将根据实际经营状况及时补充完善内部管理与控制制度，保证公司的持续、稳健发展。

四、 投资者保护

(一) 实行累积投票制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提供网络投票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4年12月05日，公司召开2024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开通了网络投票功能，本次股东大会无股东通过网络投票渠道投票表决，所有股东均为现场表决投票。

(三) 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财务会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是	
审计意见	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中的特别段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强调事项段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事项段 <input type="checkbox"/> 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信息段落中包含其他信息存在未更正重大错报说明	
审计报告编号	中汇会审[2025] 2133 号	
审计机构名称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机构地址	杭州市上城区新业路 8 号华联时代大厦 A 幢 601 室	
审计报告日期	2025 年 3 月 20 日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及连续签字年限	徐德盛	鲁波
	1 年	1 年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变更	是	
会计师事务所连续服务年限	1 年	
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报酬（万元）	40	

审 计 报 告

中汇会审[2025]2133 号

长江三星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长江三星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江能科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长江能科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

我们独立于长江能科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合并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我们确定下列事项是需要在审计报告中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

(一)收入确认

1. 事项描述

2024 年度，长江能科公司营业收入 31,398.23 万元，主要来源于电脱盐和电脱水设备、能源化工设备、助剂产品及技术服务的销售收入。

关于收入确认会计政策详见“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收入”，关于收入分类及发生额披露详见“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由于收入是关键业绩指标之一，存在长江能科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为了达到特定目标或期望而操纵收入确认时点的固有风险，因此我们将收入确认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针对收入确认，我们执行的主要审计程序包括：

(1)了解、评估并测试长江能科公司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设计和运行的有效性；

(2)通过对管理层进行访谈并结合对销售合同的检查，了解长江能科公司的收入确认政策，对与销售收入确认有关的控制权转移时点进行分析评估，评价长江能科公司收入确认时点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3)从销售收入的会计记录中选取样本，核对与收入相关的销售合同、客户调试验收单据、到货验收单据、签收单、销售发票等资料，评价相关收入确认是否符合长江能科公司收入确认政策；

(4)对主要客户进行函证，并检查主要客户销售收入相对应的客户调试验收单据、到货验收单据、签收单、销售回款单等外部证据，对未回函的客户执行替代测试，以验证销售收入的真实性；

(5)对主要客户进行访谈，了解客户与长江能科公司的交易金额、交易条款等具体交易内容，核查长江能科公司销售业务的真实性和交易实质；

(6)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收入实施截止测试，确认收入是否记录于恰当的会计期间；

(7)检查与营业收入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列报和披露。

四、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长江能科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长江能科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长江能科公司治理层(以下简称治理层)负责监督长江能科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三)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长江能科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长江能科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五)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 就长江能科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

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在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合并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此页无正文)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徐德盛

(项目合伙人)

中国·杭州

中国注册会计师：鲁波

报告日期：2025年3月20日

二、 财务报表

(一)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一）	140,326,782.93	74,832,799.75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五（二）	2,864,554.71	18,388,557.22
应收账款	五（三）	101,465,575.20	97,903,318.04
应收款项融资	五（四）		900,000.00

预付款项	五（五）	4,911,674.78	8,341,028.57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五（六）	2,090,062.03	2,083,721.43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五（七）	90,486,680.60	116,026,441.01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五（八）	16,933,004.83	20,366,838.04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五（九）	15,977,440.78	8,715,939.32
流动资产合计		375,055,775.86	347,558,643.38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五（十）	144,218,647.50	151,616,071.22
在建工程	五（十一）	1,797,537.73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五（十二）	500,728.69	352,383.16
无形资产	五（十三）	51,103,388.23	52,446,869.15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五（十四）	1,688,085.11	629,952.26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十五）	3,131,774.87	4,453,919.85
其他非流动资产	五（十六）	10,743,912.75	7,457,869.45
非流动资产合计		213,184,074.88	216,957,065.09
资产总计		588,239,850.74	564,515,708.4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五（十七）		14,290,609.61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五（十八）	37,196,311.20	41,806,347.06
应付账款	五（十九）	55,600,144.15	56,559,049.94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五（二十）	83,163,665.97	73,023,756.1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五（二十一）	41,464,770.56	37,042,644.68
应交税费	五（二十二）	4,554,656.13	20,096,411.94
其他应付款	五（二十三）	1,304,938.89	3,291,547.01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五（二十四）	170,882.68	315,117.40
其他流动负债	五（二十五）	4,609,882.14	8,461,780.13
流动负债合计		228,065,251.72	254,887,263.89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五（二十六）	268,738.40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五（二十七）	9,466,916.77	9,700,667.77
递延所得税负债	五（十五）	76,815.95	75,043.68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9,812,471.12	9,775,711.45
负债合计		237,877,722.84	264,662,975.3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五（二十八）	108,080,000.00	108,08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五（二十九）	80,393,105.44	79,801,558.17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五（三十）	5,567,695.59	4,813,716.05
盈余公积	五（三十一）	17,405,732.34	13,866,922.33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五（三十二）	138,915,594.53	93,290,536.5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350,362,127.90	299,852,733.13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350,362,127.90	299,852,733.1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588,239,850.74	564,515,708.47

法定代表人：刘建春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蔡孝俊

会计机构负责人：蔡孝俊

（二）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36,542,949.82	74,203,600.07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910,500.00	15,541,949.00
应收账款	十七（一）	98,280,820.86	96,910,055.81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4,591,384.84	7,887,708.41
其他应收款	十七（二）	5,579,519.68	14,046,336.46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97,879,868.76	132,973,086.79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16,933,004.83	20,366,838.04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8,444,250.92	1,357,170.30
流动资产合计		369,162,299.71	363,286,744.88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七（三）	173,675,735.44	173,675,735.4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4,723,379.74	26,286,736.13
在建工程		776,383.54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483,662.25	130,520.76
无形资产		18,090,999.85	18,582,548.21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497,463.90	
递延所得税资产		2,361,463.89	1,793,020.36
其他非流动资产		10,696,388.86	6,805,370.65
非流动资产合计		231,305,477.47	227,273,931.55
资产总计		600,467,777.18	590,560,676.4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4,290,609.61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37,196,311.20	41,806,347.06
应付账款		70,953,002.56	78,338,915.38
预收款项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职工薪酬		40,570,612.47	36,058,077.17
应交税费		3,405,527.54	15,528,252.60
其他应付款		12,023,442.04	14,079,004.01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合同负债		83,163,665.97	72,827,826.92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70,882.68	88,588.98
其他流动负债		3,954,290.57	5,568,349.11
流动负债合计		251,437,735.03	278,585,970.8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268,738.40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72,549.34	19,578.12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41,287.74	19,578.12
负债合计		251,779,022.77	278,605,548.9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108,080,000.00	108,08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78,641,973.03	78,050,425.76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5,567,695.59	4,813,716.05
盈余公积		17,405,732.34	13,866,922.33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38,993,353.45	107,144,063.3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348,688,754.41	311,955,127.4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600,467,777.18	590,560,676.43

（三）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年	2023年
一、营业总收入		313,982,314.91	347,961,876.85
其中：营业收入	五（三十三）	313,982,314.91	347,961,876.85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53,951,711.19	302,630,184.94
其中：营业成本	五（三十三）	184,910,403.69	235,348,461.29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五（三十	4,841,968.15	5,346,184.41

	四)		
销售费用	五(三十五)	24,067,600.35	26,270,199.49
管理费用	五(三十六)	26,689,697.14	23,853,993.10
研发费用	五(三十七)	14,532,845.84	14,404,596.88
财务费用	五(三十八)	-1,090,803.98	-2,593,250.23
其中：利息费用	五(三十八)	282,308.74	98,182.19
利息收入	五(三十八)	1,054,062.74	2,127,083.13
加：其他收益	五(三十九)	1,177,574.21	2,427,049.4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四十)	75,529.07	-31,966.2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5,529.07	-31,966.24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四十一)	121,571.36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四十二)	-2,839,668.75	1,456,587.66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四十三)	-1,052,056.36	-747,417.39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四十四)		155,894.90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7,513,553.25	48,591,840.27
加：营业外收入	五(四十五)	1,039.58	439,070.78
减：营业外支出	五(四十六)	487,216.42	694,550.7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7,027,376.41	48,336,360.35
减：所得税费用	五(四十七)	7,863,508.45	7,481,894.05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9,163,867.96	40,854,466.30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9,163,867.96	40,854,466.30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
1.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9,163,867.96	40,854,466.30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49,163,867.96	40,854,466.30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49,163,867.96	40,854,466.30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5	0.38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5	0.38

法定代表人：刘建春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蔡孝俊

会计机构负责人：蔡孝俊

（四）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年	2023年
一、营业收入	十七 （四）	312,317,585.86	347,067,218.36
减：营业成本	十七 （四）	208,841,540.56	245,339,158.93
税金及附加		2,301,497.43	3,074,207.67
销售费用		23,893,560.32	26,222,421.22
管理费用		22,017,337.62	18,456,316.89

研发费用		12,407,186.36	11,431,872.19
财务费用		-1,105,605.30	-2,608,513.42
其中：利息费用		172,158.34	83,405.53
利息收入		576,578.28	2,106,893.64
加：其他收益		916,020.90	2,183,508.59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七 （五）	75,529.07	-31,966.2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七 （五）	75,529.07	-31,966.24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21,571.36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899,914.12	1,243,853.83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052,056.36	-747,417.39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0,958.01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1,123,219.72	47,880,691.68
加：营业外收入		738.11	368,870.78
减：营业外支出		379,567.54	650,650.93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0,744,390.29	47,598,911.53
减：所得税费用		5,356,290.16	6,384,130.34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5,388,100.13	41,214,781.19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5,388,100.13	41,214,781.19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35,388,100.13	41,214,781.19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3	0.38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3	0.38

(五)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年	2023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34,594,073.62	219,596,100.80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7.18	8,059,089.3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四十八）	11,820,648.31	17,498,198.4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46,414,729.11	245,153,388.6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19,608,194.45	136,876,582.78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1,031,578.11	42,544,468.76
支付的各项税费		47,159,688.01	25,058,842.1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四十八）	45,135,166.87	29,036,478.4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62,934,627.44	233,516,372.1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3,480,101.67	11,637,016.4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五（四十八）	60,000,000.00	4,763,018.19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57,561.9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			298,837.90

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四十八）	37,727,019.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7,984,580.90	5,061,856.0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五（四十八）	7,014,237.89	42,723,059.01
投资支付的现金		60,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四十八）		34,759,5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7,014,237.89	77,482,559.0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970,343.01	-72,420,702.9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0,314,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5,391.68	14,378,309.61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四十八）	5,000,000.00	13,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055,391.68	37,692,309.61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4,346,001.29	87,7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60,566.62	30,152,546.69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四十八）	5,414,808.43	13,431,446.3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021,376.34	43,671,693.0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965,984.66	-5,979,383.4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844,644.53	891,736.08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0,329,104.55	-65,871,333.8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5,631,416.92	91,502,750.7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5,960,521.47	25,631,416.92

法定代表人：刘建春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蔡孝俊

会计机构负责人：蔡孝俊

(六)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年	2023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34,028,260.56	217,110,257.36
收到的税费返还			8,059,089.3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043,112.45	16,486,918.5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45,071,373.01	241,656,265.2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39,214,082.90	167,488,760.2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0,409,325.85	31,563,759.66
支付的各项税费		33,721,195.34	21,967,656.5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5,506,231.32	42,918,068.2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68,850,835.41	263,938,244.6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6,220,537.60	-22,281,979.4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60,000,000.00	2,637,522.06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57,561.9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99,485.45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7,727,019.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7,984,580.90	2,737,007.5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725,975.89	4,595,738.85
投资支付的现金		60,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4,759,5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2,725,975.89	39,355,238.8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258,605.01	-36,618,231.3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0,314,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5,391.68	14,378,309.61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000,000.00	13,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055,391.68	37,692,309.61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4,346,001.29	87,7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60,566.62	30,152,546.69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188,280.01	13,211,416.6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794,847.92	43,451,663.3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739,456.24	-5,759,353.7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844,523.83	906,810.94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7,584,210.20	-63,752,753.6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5,002,217.24	88,754,970.8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2,586,427.44	25,002,217.24

(七)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 权益 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 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 般 风 险 准 备			未分配利润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期末 余额	108,080,000.00				79,801,558.17			4,813,716.05	13,866,922.33		93,290,536.58		299,852,733.13
加：会计政策 变更													
前期差 错更正													
同一控 制下企业合 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 余额	108,080,000.00				79,801,558.17			4,813,716.05	13,866,922.33		93,290,536.58		299,852,733.13
三、本期增减 变动金额（减					591,547.27			753,979.54	3,538,810.01		45,625,057.95		50,509,394.77

少以“-”号填列)												
(一) 综合收益总额										49,163,867.96		49,163,867.96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591,547.27								591,547.27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591,547.27								591,547.27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3,538,810.01	-3,538,810.01			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3,538,810.01	-3,538,810.01			0.00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 权益内部结 转												
1. 资本公积 转增资本(或 股本)												
2. 盈余公积 转增资本(或 股本)												
3. 盈余公积 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 计划变动额 结转留存收 益												
5. 其他综合 收益结转留 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 备							753,979.54					753,979.54
1. 本期提取							988,834.03					988,834.03
2. 本期使用							234,854.49					234,854.49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未 余额	108,080,000.00				80,393,105.44		5,567,695.59	17,405,732.34		138,915,594.53		350,362,127.90

项目	2023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 权益 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 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 他 综 合 收 益	专项 储备	盈 余 公 积	一 般 风 险 准 备			未分配利润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06,280,000.00				70,973,568.11			3,992,648.82	9,651,547.70		85,917,382.11		276,815,146.7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93,896.51		717,406.29		811,302.8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06,280,000.00				70,973,568.11			3,992,648.82	9,745,444.21		86,634,788.40		277,626,449.5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800,000.00				8,827,990.06			821,067.23	4,121,478.12		6,655,748.18		22,226,283.59
(一)综合收益总额											40,854,466.30		40,854,466.3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800,000.00				8,827,990.06							10,627,990.06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800,000.00				8,514,000.00							10,314,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13,990.06							313,990.06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4,121,478.12	-	34,198,718.12		-30,077,24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4,121,478.12	-4,121,478.12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30,077,240.00		-30,077,240.00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												

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821,067.23					821,067.23
1. 本期提取							1,654,892.28					1,654,892.28
2. 本期使用							833,825.05					833,825.05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108,080,000.00				79,801,558.17		4,813,716.05	13,866,922.33		93,290,536.58		299,852,733.13

法定代表人：刘建春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蔡孝俊

会计机构负责人：蔡孝俊

(八)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年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	永	其								

		先 股	续 债	他		合 收 益			险 准 备		
一、上年期末余额	108,080,000.00				78,050,425.76		4,813,716.05	13,866,922.33		107,144,063.33	311,955,127.4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08,080,000.00				78,050,425.76		4,813,716.05	13,866,922.33		107,144,063.33	311,955,127.47
三、本期增减变动 金额（减少以 “-”号填列）					591,547.27		753,979.54	3,538,810.01		31,849,290.12	36,733,626.94
（一）综合收益总 额										35,388,100.13	35,388,100.13
（二）所有者投入 和减少资本					591,547.27						591,547.27
1. 股东投入的普 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 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 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591,547.27						591,547.27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3,538,810.01		-3,538,810.01	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3,538,810.01		-3,538,810.01	0.00
2. 提取一般风险 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753,979.54						753,979.54
1. 本期提取						988,834.03						988,834.03
2. 本期使用						234,854.49						234,854.49
（六）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108,080,000.00			78,641,973.03		5,567,695.59	17,405,732.34			138,993,353.45		348,688,754.41

项目	2023 年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	其他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 般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股	综 合 收 益			风 险 准 备		
一、上年期末余额	106,280,000.00			69,222,435.70		3,992,648.82	9,651,547.70		99,410,593.97	288,557,226.1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93,896.51		717,406.29	811,302.80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06,280,000.00			69,222,435.70		3,992,648.82	9,745,444.21		100,128,000.26	289,368,528.99	
三、本期增减变动 金额（减少以 “-”号填列）	1,800,000.00			8,827,990.06		821,067.23	4,121,478.12		7,016,063.07	22,586,598.48	
（一）综合收益总 额									41,214,781.19	41,214,781.19	
（二）所有者投入 和减少资本	1,800,000.00			8,827,990.06						10,627,990.06	
1. 股东投入的普 通股	1,800,000.00			8,514,000.00						10,314,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 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 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13,990.06						313,990.06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4,121,478.12		-34,198,718.12	-30,077,24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4,121,478.12		-4,121,478.12		
2. 提取一般风险											

准备												
3. 对所有者（或 股东）的分配											-30,077,240.00	-30,077,240.00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 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 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 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 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 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 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821,067.23					821,067.23
1. 本期提取							1,654,892.28					1,654,892.28
2. 本期使用							833,825.05					833,825.05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108,080,000.00				78,050,425.76		4,813,716.05	13,866,922.33		107,144,063.33		311,955,127.47

财务报表附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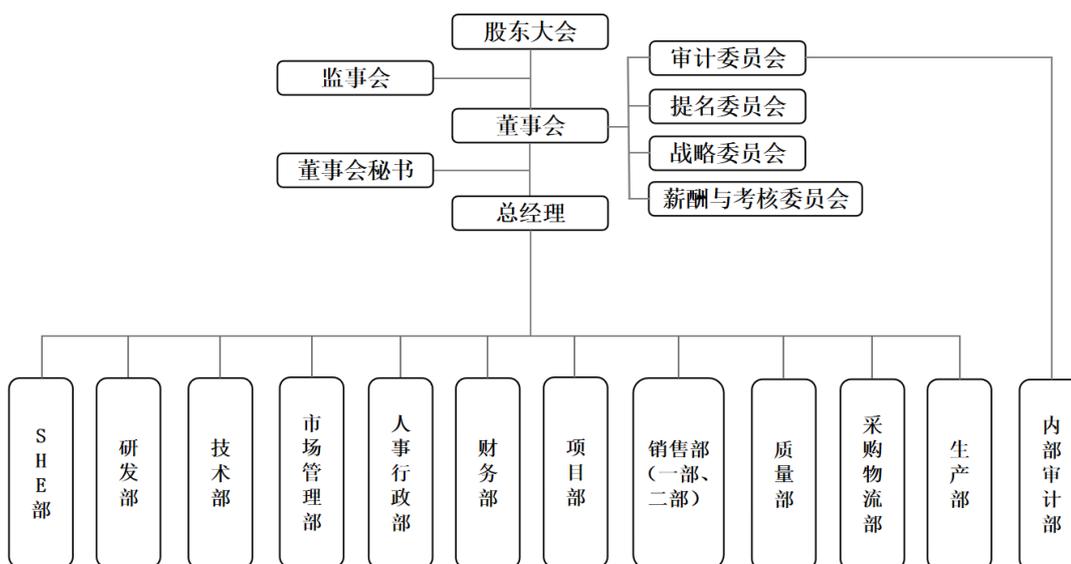
2024 年度

一、公司基本情况

(一) 公司概况

长江三星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前身系原长江(扬中)电脱盐设备公司(以下简称长江有限),长江有限以2015年9月30日为基准日,采用整体变更方式设立本公司。本公司于2015年12月1日在镇江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登记注册,现持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21100141763095A的营业执照,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808.00万元,总股本为10,808.00万元(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公司注册地:扬中市中电大道2号。法定代表人:刘建春。

本公司的基本组织架构:



本公司所属专用设备制造业。公司专注于能源化工专用设备的设计、研发、制造和服务,产品广泛应用于油气工程、炼油化工、海洋工程、清洁能源等领域。公司主要产品包括成电脱设备、分离设备、换热设备、存储设备、固碳设备、氢能设备等能源化工专用设备及化学助剂和技术服务;同时,提供配件设计、制造、技术服务及技术培训等服务。

(二) 公司历史沿革

1. 长江有限设立

2003年3月，江苏三星化工有限公司（后更名为“江苏三星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星化工（原）”或“三星科技”）与江苏三星环境科技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星环境”）签署《有限责任制企业设立协议书》，拟共同出资1,000万元设立“长江（扬中）电脱盐设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江有限”），其中三星化工（原）以货币出资700万元，三星环境以货币出资300万元。

长江有限设立后，股权结构如下：

股 东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江苏三星化工有限公司	700.00	70.00
江苏三星环境科技工程有限公司	300.00	30.00
合 计	1,000.00	100.00

2003年4月1日，长江有限已收到股东注册资本1,000.00万元整，出资方式均为为货币资金，该次出资业经扬中正信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扬正会验（2003）第106号《验资报告》审验。

2、长江有限第一次增资

2014年9月，长江有限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决议，一致同意公司注册资本由1,000万元增加至5,000万元，增加的注册资本全部由三星科技以货币形式出资。

2014年9月，长江有限召开股东会，一致同意三星科技以未分配利润4,000万元转增注册资本，三星环境放弃未分配利润转增注册资本的权利。

2014年9月，江苏正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苏正会验内（2014）第175号《验资报告》，确认截至2014年9月20日，公司已将未分配利润4,000万元转增注册资本。

此次增资后，股权结构如下：

股 东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江苏三星科技有限公司	4,700.00	94.00
江苏三星环境科技工程有限公司	300.00	6.00
合 计	5,000.00	100.00

3、第一次股权转让

2015年6月，长江有限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决议，同意三星科技以300万元的价格受让三星环境持有的长江有限300万元出资额；同意三星科技以1万元的价格将其持有长江有限1万元出资额转让给潍坊喜金堂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喜金堂”）。

2015年6月，三星科技分别与三星环境、喜金堂就上述事项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

此次股权转让后，长江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 东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江苏三星科技有限公司	4,999.00	99.98
潍坊喜金堂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1.00	0.02
合 计	5,000.00	100.00

4、长江有限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

2015年10月，长江有限召开临时股东会，决议由长江有限股东三星科技、喜金堂作为发起人，以长江有限截至2015年9月30日经审计的账面净资产11,756.87万元折合为股本5,000.00万股（每股面值1.00元），长江有限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企业名称变更为“长江三星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江能科”）。

2015年10月，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众会字（2015）5473号《审计报告》，截至2015年9月30日，长江有限经审计的净资产为人民币11,756.87万元。

2015年10月，江苏银信资产评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出具的苏银信评报字（2015）第145号《资产评估报告》，截至2015年09月30日，长江有限经评估后的净资产为14,460.20万元。

2015年10月，众华会计师事务所对上述整体变更的注册资本实收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众会验字（2015）第5474号《验资报告》，验证截至2015年10月31日公司已经收到全体股东投入的与股本相关的净资产11,756.87万元，其中5,000万元作为股本，其余计入资本公积。

2015年12月，长江能科完成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取得镇江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

改制后，长江能科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 东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江苏三星科技有限公司	4,999.00	99.98
潍坊喜金堂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1.00	0.02
合 计	5,000.00	100.00

5、股份公司第一次股东变更

2018年7月，喜金堂与三星环境签署《股权转让协议》，喜金堂将其持有长江能科的1万元股权以人民币1万元的价格转让给三星环境。

2018年9月，长江能科召开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作出决议，同意股东喜金堂

将持有的长江能科 1 万股股份以 1 万元价格转让给三星环境。

此次股权变更后，长江能科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 东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江苏三星科技有限公司	4,999.00	99.98
江苏三星环境科技工程有限公司	1.00	0.02
合 计	5,000.00	100.00

6、股份公司第一次增资

2020 年 12 月，长江能科召开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作出决议，同意公司将部分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以现有总股本 5,000.00 万股为基础向全体股东每 10.00 股转增 9.20 股，合计转增 4,600.00 万股。本次转增后，公司的总股本增至 9,600.00 万股。

2021 年 1 月，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众验字（2021）第 02857 号《验资报告》，确认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将资本公积 4,600.00 万元转增注册资本。

此次股权变更后，长江能科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 东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江苏三星科技有限公司	9,598.08	99.98
江苏三星环境科技工程有限公司	1.92	0.02
合 计	9,600.00	100.00

7、股份公司第二次股东变更

2020 年 12 月，为了完善公司股权结构，提高公司治理水平，长江能科召开 2020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作出决议，同意对长江能科的股权结构进行调整，将刘家诚及镇江星丰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镇江星丰”）通过三星科技间接持有的长江能科股份调整为直接持股。

本次股权结构变更前，三星科技直接持有长江能科 99.98% 的股份，并通过全资子公司三星环境间接持有长江能科 0.02% 的股份。因此，三星科技通过直接或间接方式合计持有长江能科 100.00% 的股份。同时，刘家诚与镇江星丰分别持有三星科技 78.36%、21.64% 的股份，进而实际分别间接持有长江能科 78.36%、21.64% 的股份。

本次调整完成后，刘家诚通过三星科技间接持有长江能科 40.00% 股份，直接持有 38.36% 股份，合计持有 78.36% 股份；镇江星丰直接持有长江能科 21.64% 股份。本次股权结构调整的目的仅在于将原间接股东变更为直接股东，调整完成后刘家诚及镇江星丰持有长江能科的股份比例情况未发生变化。

此次股权变更后，长江能科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 东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江苏三星科技有限公司	3,840.00	40.00
刘家诚	3,682.56	38.36
镇江星丰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2,077.44	21.64
合 计	9,600.00	100.00

8、股份公司第二次增资

2021年6月，长江能科召开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作出决议，同意长江能科股本由9,600.00万元增至10,628.00万元，新增注册资本由张继跃、江苏走泉毅达战新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走泉毅达”）、丹阳高投毅达新兴产业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丹阳毅达”）、姜军炎分别以每股5.73元共认购963.94万股；由镇江长江壹号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长江壹号”）以每股3.90元认购64.06万股。

2021年6月，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众验字（2021）第06539号《验资报告》，确认截至2021年6月24日公司新增注册资本已足额缴纳。

此次股权变更后，长江能科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 东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江苏三星科技有限公司	3,839.77	36.13
刘家诚	3,682.55	34.65
镇江星丰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2,077.68	19.55
张继跃	439.20	4.13
丹阳高投毅达新兴产业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44.37	2.30
江苏走泉毅达战新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44.37	2.30
镇江长江壹号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64.06	0.60
姜军炎	36.00	0.34
合 计	10,628.00	100.00

9、股份公司第三次增资

2023年4月，长江能科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长江三星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的议案》《关于签署有关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等定向发行股票的议案，同意公司拟向公司股东三星科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股票 180.00 万股。

2023 年 4 月，长江能科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

2023 年 5 月 9 日，长江能科收到了全国股转公司出具的股转函〔2023〕925 号《关于同意长江三星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的函》。

2023 年 5 月，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苏亚镇验[2023]第 0001 号《验资报告》，经审验，截至 2023 年 5 月 12 日，长江能科已收到本次发行对象三星科技缴纳的出资款 1,031.40 万元，其中新增注册资本（股本）180.00 万元，余额 851.40 万元转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2023 年 5 月 19 日，长江能科在全国股转系统信息披露平台披露了《股票定向发行新增股份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的公告》，本次定向发行新增股份将于 2023 年 5 月 25 日起在全国股转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

此次股权变更后，长江能科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 东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江苏三星科技有限公司	4,019.77	37.21
刘家诚	3,682.55	34.07
镇江星丰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2,077.68	19.22
张继跃	439.20	4.06
丹阳高投毅达新兴产业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44.37	2.26
江苏惠泉毅达战新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44.37	2.26
镇江长江壹号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64.06	0.59
姜军炎	36.00	0.33
合 计	10,808.00	100.00

10、股份公司第三次股东变更

2024 年 10 月，三星科技与扬中市鑫城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扬中鑫城”）签署《股权转让协议》，三星科技将其持有长江能科的 330 万元股权转让给扬中鑫城。

此次股权变更后，长江能科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 东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江苏三星科技有限公司	3,689.77	34.16
刘家诚	3,682.55	34.07

股 东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镇江星丰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2,077.68	19.22
张继跃	439.20	4.06
扬中市鑫城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30.00	3.05
丹阳高投毅达新兴产业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44.37	2.26
江苏惠泉毅达战新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44.37	2.26
镇江长江壹号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64.06	0.59
姜军炎	36.00	0.33
合 计	10,808.00	100.00

（三）本财务报告的批准

本财务报告已于 2025 年 3 月 20 日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批准对外报出。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 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二）持续经营

本公司不存在导致对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内的持续经营假设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三、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对应收款项的坏账、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收入确认等交易和事项指定了若干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具体会计政策参见本附注“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应收账款”、“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其他应收款”、“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固定资产”、“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无形资产”和“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收入”等相关说明。

（一）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二) 会计期间

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本申报财务报表的实际会计期间为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

(三) 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四)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五) 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项 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公司将单项其他应收款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5% 的认定为重要其他应收款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预收款项、合同负债、应付股利、预付账款	单项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预收款项、合同负债、应付股利、预付账款占资产总额 0.5%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付账款	单项账龄超过 1 年的应付账款占总资产总额 0.5%
本期重要的应收款项核销	公司将应收款项核销超过资产总额 0.5% 的认定为重要应收款项核销
重要的在建工程	公司将单项在建工程变动金额超过 1000.00 万的认定为重要在建工程

(六)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除因会计政策不同而进行的调整以外，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公司取得的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前持有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与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方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长

期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与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对于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如果在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因各种因素影响无法合理确定作为合并对价付出的各项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合并中取得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合并当期期末，公司以暂时确定的价值为基础对企业合并进行核算。自购买日算起 12 个月内取得进一步的信息表明需对原暂时确定的价值进行调整的，则视同在购买日发生，进行追溯调整，同时对以暂时性价值为基础提供的比较报表信息进行相关的调整；自购买日算起 12 个月以后对企业合并成本或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资产、负债价值的调整，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会计差错更正》的原则进行处理。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的，不予以确认。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多次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或留存收益；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当期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3. 企业合并中有关交易费用的处理

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七) 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控制的判断标准及合并范围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结构化主体等)。

2. 合并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定、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公司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合并财务报表时抵销本公司与各子公司、各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和往来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的影响。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视同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自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纳入本公司的合并范围，将其自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的经营成果、现金流量分别纳入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在报告期内，同时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表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本期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将子公司自购买日至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自购买日至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子公司少数股东应占的权益、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和综合收益总额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3. 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子公司股权

本期本公司处置子公司，则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形成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和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在该原有子公司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外净负债或者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以外，其余一并转入当期投资收益）。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详见本附注“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长期股权投资”或“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金融工具”。

(八)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3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九) 外币业务折算

1. 外币交易业务

对发生的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通常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当日外汇牌价的中间价，下同）折合记账本位币记账。但公司发生的外币兑换业务或涉及外币兑换的交易事项，按照实际采用的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2. 外币货币性项目和非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1）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2）用于境外经营净投资有效套期的套期工具的汇兑差额（该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直至净投资被处置才被确认为当期损益）；以及（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

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外币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十)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和初始计量

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对于以常规方式购买金融资产的，本公司在交易日确认将收到的资产和为此将承担的负债。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对于初始确认时不具有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按照本附注“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收入”的收入确认方法确定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2) 金融资产的分类和后续计量

本公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是指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①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该类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应当以该金融资产的初始确认金额经下列调整后的结果确定：①扣除已偿还的本金；②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③扣除累计计提的损失准备。

实际利率法,是指计算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以及将利息收入或利息费用分摊计入各会计期间的方法。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计存续期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或该金融负债摊余成本所使用的利率。在确定实际利率时,本公司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如提前还款、展期、看涨期权或其他类似期权等)的基础上估计预期现金流量,但不考虑预期信用损失。

本公司根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利息收入,但下列情况除外:①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②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若该金融工具在后续期间因其信用风险有所改善而不再存在信用减值,并且这一改善在客观上可与应用上述规定之后发生的某一事件相联系,应转按实际利率乘以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来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是指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①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该类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可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基于单项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基础上作出,且相关投资从工具发行者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此类投资在初始指定后,除了获得的股利(属于投资成本收回部分的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外,其他相关的利得或损失(包括汇兑损益)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除上述 1)、2)情形外,本公司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如果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可以将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非同一

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确认的或有对价构成金融资产的，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该类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负债的分类和后续计量

本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财务担保合同及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在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本公司作为购买方确认的或有对价形成金融负债的，该金融负债应当按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后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因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除非该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该金融负债的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2)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该类金融负债按照本附注“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金融工具”中“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及计量方法”所述的方法进行计量。

3) 财务担保合同

财务担保合同，是指当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要求本公司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

不属于上述 1) 或 2) 情形的财务担保合同，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①按照本附注“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金融工具”中“金融工具的减值”确定的损失准备金额；②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本附注“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收入”所述的收入确认方法所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

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除上述 1)、2)、3) 情形外，本公司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

融负债。

该类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后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或在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时计入当期损益。

(4)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公司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各种分配(不包括股票股利)，减少股东权益。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额。

2.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及计量方法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本公司将金融资产(或其现金流量)让与或交付该金融资产发行方以外的另一方。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是指本公司将之前确认的金融资产从其资产负债表中予以转出。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本公司予以终止确认：(1)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2)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3)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若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继续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被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2)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2)终止确认部分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对于本公司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整体或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按上述方法计算的差额计入留存收益。

3.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 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本公司(借入方)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 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 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 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 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本公司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做出实质性修改的, 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 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终止确认的, 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 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回购金融负债一部分的, 按照继续确认部分和终止确认部分在回购日各自的公允价值占整体公允价值的比例, 对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 计入当期损益。

4.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见本附注“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公允价值”。

5. 金融工具的减值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 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合同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租赁应收款以及本附注“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金融工具”中“金融负债的分类和后续计量”所述的财务担保合同进行减值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预期信用损失, 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 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 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或合同资产及《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规范的租赁应收款, 本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 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或合同资产, 本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 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上述计量方法以外的金融工具, 本公司按照一般方法计量损失准备, 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

增加，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金融工具整个预计存续期内所有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 12 个月内（若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少于 12 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工具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本公司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对于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获得关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充分证据的金融工具，本公司以组合为基础考虑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若本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十一) 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本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假定出售资产或者转移负债的有序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主要市场进行；不存在主要市场的，本公司假定该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最有利市场进行。主要市场（或最有利市场）是本公司在计量日能够进入的交易市场。

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考虑市场参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在财务报表中以公允价值计量或披露的资产和负债，根据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最低层次输入值，确定所属的公允价值层次：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包括：活跃市场中有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如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益和收益率曲线等；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包括不能直接观察或无法由可观察市场数据验证的利率、股票波动率、企业合并中承担的弃置义务的未来现金流量、使用自身数据做出的财务预测等。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在财务报表中确认的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评估，以确定是否在公允价值计量层次之间发生转换。

(十二)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金融工具”中“金融工具的减值”所述的简化计量方法确定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并进行会计处理。在资产负债表日，按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的现值计量应收票据的信用损失。本公司将信用风险特征明显不同的应收票据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并估计预期信用损失；将其余应收票据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并考虑前瞻性信息，在组合基础上估计预期信用损失。

2.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银行承兑汇票组合	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低的银行
商业承兑汇票组合	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高的企业

3.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本公司将债务人信用状况明显恶化、未来回款可能性较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等信用风险特征明显不同的应收票据单独进行减值测试。

(十三)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金融工具”中“金融工具的减值”所述的简化计量方法确定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并进行会计处理。在资产负债表日，按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的现值计量应收账款的信用损失。本公司将信用风险特征明显不同的应收账款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并估计预期信用损失；将其余应收账款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并考虑前瞻性信息，在组合基础上估计预期信用损失。

2.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关联方组合	应收本公司合并范围内关联方账款
其他款项组合	应收除关联方组合外的款项(按账龄划分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

3.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公司按照先发生先收回的原则统计并计算应收账款账龄。

4.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本公司将债务人信用状况明显恶化、未来回款可能性较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等信用风险特征明显不同的应收账款单独进行减值测试。

(十四) 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款项融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金融工具”中“金融工具的减值”所述的一般方法确定应收款项融资的预期信用损失并进行会计处理。在资产负债表日，按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的现值计量应收款项融资的信用损失。本公司将信用风险特征明显不同的应收款项融资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并估计预期信用损失；将其余应收款项融资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并考虑前瞻性信息，在组合基础上估计预期信用损失。

2.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银行承兑汇票组合	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低的银行(信用等级较高)

3.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本公司将债务人信用状况明显恶化、未来回款可能性较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等信用风

险特征明显不同的应收款项融资单独进行减值测试。

(十五)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金融工具”中“金融工具的减值”所述的一般方法确定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并进行会计处理。在资产负债表日，按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的现值计量其他应收款的信用损失。本公司将信用风险特征明显不同的其他应收款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并估计预期信用损失；将其余其他应收款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并考虑前瞻性信息，在组合基础上估计预期信用损失。

2.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关联方组合	应收本公司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
低风险款项组合	押金、保证金及低风险在途资金
其他款项组合	应收除上述外的其他款项(按账龄划分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

3.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公司按照先发生先收回的原则统计并计算其他应收款账龄。

4.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本公司将债务人信用状况明显恶化、未来回款可能性较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等信用风险特征明显不同的其他应收款单独进行减值测试。

(十六) 存货

1. 存货类别、发出计价方法、盘存制度、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 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委托加工物资和发出商品等。

(2) 企业取得存货按实际成本计量。1) 外购存货的成本即为该存货的采购成本，通过进一步加工取得的存货成本由采购成本和加工成本构成。2)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存货，以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使该存货达到当前位置和状态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存货的相关税费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3)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存货通常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存货的成本。

4)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存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存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3)企业发出存货的成本计量采用移动加权平均法

(4)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包装物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5)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2. 存货跌价准备

(1)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可变现净值是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除有明确证据表明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异常外，本期期末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其中：

1)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2)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在成品及发出商品对应的项目估计售价减去至项目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者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七) 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合同资产是指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

之外的其他因素。公司拥有的、无条件(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

公司将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相互抵销后以净额列示。

2. 合同资产的减值

(1)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金融工具”中“金融工具的减值”所述的简化计量方法确定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并进行会计处理。在资产负债表日,按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的现值计量合同资产的信用损失。本公司将信用风险特征明显不同的合同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并估计预期信用损失;将其余合同资产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并考虑前瞻性信息,在组合基础上估计预期信用损失。

(2)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减值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关联方组合	应收本公司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
其他款项组合	应收除关联方组合以外款项

(3) 按照单项计提减值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本公司将债务人信用状况明显恶化、未来回款可能性较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等信用风险特征明显不同的合同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

(十八) 长期股权投资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子公司、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

1. 共同控制和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不考虑享有的保护性权利。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联营企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考虑投资方直接或间接持有被投资单位的表决权股份以及投资方及其他方持有的当期可执行潜在表决权在假定转

换为对被投资方单位的股权后产生的影响，包括被投资单位发行的当期可转换的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及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影响。

2.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 同一控制下的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公司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为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购买方为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本公司将合并协议约定的或有对价作为企业合并转移对价的一部分，按照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企业合并成本。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原持有股权投资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直接转入留存收益。

(3)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

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费用，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的有关规定确定；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有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以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当直接转入留存收益。

3. 长期股权投资的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1)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2)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公司不一致的，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

所有者权益。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

在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的账面价值。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在持有投资期间，被投资单位编制合并财务报表的，以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净利润、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中归属于被投资单位的金额为基础进行核算。

对于本公司向合营企业与联营企业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者联营企业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自联营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4.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权益法核算下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者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者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确认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 成本法核算下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者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者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净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因其他投资方增资而导致本公司持股比例下降、从而丧失控制权但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按照新的持股比例确认本公司应享有的被投资单位因增资扩股而增加净资产的份额，与应结转持股比例下降部分所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原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然后，按照新的持股比例视同自取得投资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为当期损益。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如果上述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十九)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有形资产：(1) 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持有的；(2) 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

固定资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确认：(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上述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上述确认条件的，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固定资产的初始计量

固定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3. 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开始计提折旧，终止确认时或划分为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时停止计提折旧。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的方式为企业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和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折旧年限和折旧率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	5	4.7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5	9.5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4	5	23.75
电子和仪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5	19.00-31.67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3	5	31.67

说明：

(1)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固定资产装修费用，在两次装修期间与固定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采用年限平均法单独计提折旧。

(2)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计算折旧率。

(3)公司至少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二十)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则予以确认。在建工程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实际成本计量。

2.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结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3. 本公司在建工程转为固定资产的具体标准和时点如下：

类别	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房屋及建筑物	(1) 主体建设工程及配套工程已实质上完工；(2) 建设工程在达到预定设计要求，经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完成验收；(3) 经消防、国土、规划等外部部门验收；(4) 建设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实际造价按预估价值转入固定资产。
机器设备	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类 别	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运输设备	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电子和仪器设备	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其他设备	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二十一) 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1) 当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暂停资本化：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3) 停止资本化：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者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及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包括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在资本化期间内，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资本化金额不超过当期相

关借款实际发生的利息金额。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在资本化期间内予以资本化。专门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前发生的，予以资本化；在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发生的，计入当期损益。一般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二十二)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使该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税金等其他成本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之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构建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2. 无形资产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根据无形资产的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同行业情况、历史经验、相关专家论证等综合因素判断，能合理确定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作为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无法合理确定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估计其使用寿命时通常考虑以下因素：(1)运用该资产生产的产品通常的寿命周期、可获得的类似资产使用寿命的信息；(2)技术、工艺等方面的现阶段情况及对未来发展趋势的估计；(3)以该资产生产的产品或提供劳务的市场需求情况；(4)现在或潜在的竞争者预期采取的行动；(5)为维持该资产带来经济利益能力的预期维护支出，以及公司预计支付有关支出的能力；(6)对该资产控制期限的相关法律规定或类似限制，

如特许使用期、租赁期等；(7)与公司持有其他资产使用寿命的关联性等。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依据	期限(年)
土地使用权	土地使用权证登记使用年限	41.42-49.50
专利权	预计受益期限	5
软件	预计受益期限	1-10

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使用寿命不确定的判断依据是：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合理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但每年均对该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并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与以前估计不同的，调整原先估计数，并按会计估计变更处理；预计某项无形资产已经不能给企业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将该项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3.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1) 基本原则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划分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标准：为获取新的技术和知识等进行的有计划的调查阶段，应确定为研究阶段，该阶段具有计划性和探索性等特点；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阶段，应确定为开发阶段，该阶段具有针对性和形成成果的可能性较大等特点。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可证明其有用性；(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如不满足上述条件的，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2) 具体标准

根据内部研究开发项目支出的性质以及研发活动最终形成无形资产是否具有较大不确

定性，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管理层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能够证明该无形资产将如何产生经济利益；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前期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当开发支出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计至可收回金额。

(二十三) 长期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存在下列迹象的，表明资产可能发生了减值：

1. 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
2. 企业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者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者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企业产生不利影响；
3. 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报酬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企业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
4. 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者其实体已经损坏；
5. 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
6. 企业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亏损)远远低于(或者高于)预计金额等；
7. 其他表明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上述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应当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

者。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详见本附注“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

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资产组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收益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期间不予转回。

(二十四)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支出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租入的固定资产发生的改良支出，对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平均摊销。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按剩余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限平均摊销。

租入的固定资产发生的装修费用，对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按两次装修间隔期间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中较短的期限平均摊销。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按两次装修间隔期间、剩余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三者中较短的期限平均摊销。

(二十五) 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是指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公司将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相互抵销后以净额列示。

(二十六)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企业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企业提供给职

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根据流动性，职工薪酬分别列示于资产负债表的“应付职工薪酬”项目和“长期应付职工薪酬”项目。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职工工资、奖金、按规定的基准和比例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如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如果该负债预期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且财务影响重大的，则该负债将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是指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企业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指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

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当期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者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与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正式退休日期之后的经济补偿(如正常养老退休金)，按照离职后福利处理。

(二十七) 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公司的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包括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1) 存在活跃市场的，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2) 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3. 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在可行权日，最终预计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数量应当与实际可行权数量一致。

4. 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

(1)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在可行权日之后不再对已确认的相关成本或费用和所有者权益总额进行调整。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其他方服务的，若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所有者权益。

(2)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服务的，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3) 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修改及终止

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公司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公司将增加的权益工具

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公司按照有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可行权条件，公司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公司继续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认取得服务的金额，而不考虑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减少；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公司将减少部分作为已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取消来进行处理；如果以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了可行权条件，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不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取消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则于取消日作为加速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尚未确认的金额(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者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作为取消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但是，如果授予新的权益工具，并在新权益工具授予日认定所授予权益工具用于替代被取消的权益工具的，则以与处理原权益工具条款和条件修改相同的方式，对被授予的替代权益工具进行处理。

5. 涉及本公司合并范围内各企业之间、本公司与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或其他股东之间或者本公司与本公司所在集团内其他企业之间的股份支付交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4号》第七条集团内股份支付相关规定处理。

(二十八) 收入

1. 收入的总确认原则

公司以控制权转移作为收入确认时点的判断标准。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公司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1)客户在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2)客户能够控制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3)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公司考虑下列迹象：(1)公司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2)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3)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

品；(4)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5)客户已接受该商品；(6)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交易价格，是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公司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公司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作为负债进行会计处理，不计入交易价格。合同中存在可变对价的，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但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

2. 本公司收入的具体确认原则

1) 国内销售:对于无需安装调试或验收的产品，公司将产品发给客户后，经客户签收后确认收入；对于需要经过安装调试、验收的产品，在安装调试、验收后且取得客户确认的验收合格文件，确认产品销售收入。对于提供技术服务，在服务完成时并经客户确认后，确认技术服务收入。

2) 国外销售:除合同或协议有明确约定商品控制权转移时点的，按合同约定执行外，公司出口产品销售，主要采用 FOB、FCA 或 CIF 贸易结算方式，以货物装运完毕并办理完成相关报关手续，按报关单中记载的出口日期确认收入；以 DDP、DDU 等方式或者未约定下，公司可以将货物运输到客户指定地点，经客户签收后确认收入。

(二十九) 合同成本

1. 合同成本的确认条件

合同成本包括合同取得成本和合同履约成本。

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该资产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除预期能够收回的增量成本之外的其他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明确由客户承担的除外。

公司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除收入准则外的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1)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2)该成本增加了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3)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2.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摊销

合同取得成本确认的资产与合同履约成本确认的资产(以下简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则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减值

在确定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减值损失时,公司首先对按照其他企业会计准则确认的、与合同有关的其他资产确定减值损失;然后确定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减值损失。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司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与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的差额的,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计提减值准备后,如果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发生变化,使得公司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与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的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三十) 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的分类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包括购买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的财政拨款、固定资产专门借款的财政贴息等;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在进行政府补助分类时采取的具体标准为:

(1) 政府补助文件规定的补助对象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或者补助对象的支出主要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2) 根据政府补助文件获得的政府补助全部或者主要用于补偿以后期间或已发生的费用或损失的,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3) 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该政府补助款划分为与资产相

关的政府补助或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1)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2)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的确认时点

本公司对于政府补助通常在实际收到时，按照实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但对于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应同时符合以下条件：

(1)所依据的是当地财政部门正式发布并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规定予以主动公开的财政扶持项目及其财政资金管理办法，且该管理办法应当是普惠性的(任何符合条件企业均可申请)，而不是专门针对特定企业制定的；

(2)应收补助款的金额已经过有权政府部门发文确认，或者可根据正式发布的财政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自行合理测算，且预计其金额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3)相关的补助款批文中已明确承诺了拨付期限，且该款项的拨付是有相应财政预算作为保障的，因而可以合理保证其可在规定期限内收到；

(4)根据本公司和该补助事项的具体情况，应满足的其他相关条件(如有)。

3. 政府补助的会计处理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公允价值计量；非货币性资产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政府补助采用的是总额法，具体会计处理如下：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取得的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区分以下两种情况，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1)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企业提供贷款的，本公司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的，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的，在需要退回的当期分以下情况进行会计处理：

(1) 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

(2) 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3) 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政府补助计入不同损益项目的区分原则为：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三十一)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资产、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1) 企业合并；(2) 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3)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等规定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的股利支出，按照税收政策可在企业所得税税前扣除且所分配的利润来源于以前确认在所有者权益中的交易或事项。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 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并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不会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2)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各项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该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 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

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并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不会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2)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对于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包括承租人在租赁期开始日初始确认租赁负债并计入使用权资产的租赁交易，以及因固定资产等存在弃置义务而确认预计负债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的交易等)，公司对该交易因资产和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交易发生时分别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2.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三十二) 租赁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承租人和出租人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承租人和出租人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进行分拆。

1. 作为承租方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1) 使用权资产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

本公司使用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对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租赁资产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2) 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租赁负债。租赁负债按照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该款项在初始计量时根据租赁期开始日的指数或比率确定；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根据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本公司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的，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本公司对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或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实际行使情况与原评估结果不一致；根据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在对租赁负债进行重新计量时，

本公司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本公司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3) 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进行简化处理的判断依据和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选择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将相关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短期租赁，是指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属于低价值资产租赁。

(4) 租赁变更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公司重新分摊变更后合同的对价，重新确定租赁期，并按照变更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2. 作为出租方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无论所有权最终是否转移，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本公司作为转租出租人时，基于原租赁产生的使用权资产对转租赁进行分类。如果原租赁为短期租赁且本公司选择对原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本公司将该转租赁分类为经营租赁。

(1) 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为租金收入。本公司将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摊计入当期损益。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本公司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将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

的现值之和。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终止确认和减值按照本附注“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金融工具”进行会计处理。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三十三) 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说明

本公司在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本公司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公司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做出的。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报告金额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这些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实际结果可能与本公司管理层当前的估计存在差异，进而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本公司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需对财务报表项目金额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的重要领域如下：

1. 金融工具的减值

本公司采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应收款项及债权投资、合同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款项融资及其他债权投资等的减值进行评估。运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涉及管理层的重大判断和估计。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关键参数包括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本公司考虑历史统计数据的定量分析及前瞻性信息，建立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及违约风险敞口模型。实际的金融工具减值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金融工具的账面价值及信用减值损失的计提或转回。

2. 存货跌价准备

本公司根据存货会计政策，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及陈旧和滞销的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减值至可变现净值是基于评估存货的可售性及其可变现净值。鉴定存货减值要求管理层在取得确凿证据，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的基础上作出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存货的账面价值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3. 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的某些资产和负债在财务报表中按公允价值计量。在对某项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作出估计时，本公司采用可获得的可观察市场数据；如果无法获得第一层次输入值，则聘

用第三方有资质的评估机构进行估值，在此过程中本公司管理层与其紧密合作，以确定适当的估值技术和相关模型的输入值。在确定各类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的过程中所采用的估值技术和输入值的相关信息详见本附注“公允价值的披露”。

4. 折旧和摊销

本公司对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计提折旧和摊销。本公司定期复核使用寿命，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数额。使用寿命是本公司根据对同类资产的以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更新而确定的。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5. 所得税

本公司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有部分交易其最终的税务处理和计算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部分项目是否能够在税前列支需要税收主管机关的审批。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同最初估计的金额存在差异，则该差异将对其最终认定期间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产生影响。

6. 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有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本公司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本公司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三十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说明

本节所列数据除非特别注明，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备注
财政部于 2023 年 10 月 25 日发布《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财会[2023]21 号，以下简称“解释 17 号”)，本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解释 17 号的相关规定。	[注 1]
财政部于 2024 年 3 月发布《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汇编 2024》(以下简称“新版应用指南”)，规定计提的保证类质保费用应计入“主营业务成本/其他业务成本”，不再计入“销售费用”，本公司自 2024 年 4 月 1 日起执行新版应用指南的相关规定。	[注 2]

[注 1](1)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解释 17 号规定，企业在资产负债表日没有将负债清偿推迟至资产负债表日后一年以上的实质性权利的，该负债应当归类为流动负债。对于符合非流动负债划分条件的负债，即使企业有意图或者计划在资产负债表日后一年内提前清偿，或者在资产负债表日至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之间已提前清偿，仍应归类为非流动负债。对于附有契约条件的贷款安排产生的负债，在进行流动性划分时，应当区别以下情况考虑在资产负债表日是否具有推迟清偿负债的权利：1)企业在资产负债表日或者之前应

遵循的契约条件，影响该负债在资产负债表日的流动性划分；2)企业在资产负债表日之后应遵循的契约条件，与该负债在资产负债表日的流动性划分无关。负债的条款导致企业在交易对手方选择的情况下通过交付自身权益工具进行清偿的，如果企业将上述选择权分类为权益工具并将其作为复合金融工具的权益组成部分单独确认，则该条款不影响该项负债的流动性划分。

本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解释 17 号中“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的规定，执行此项政策变更对变更当期及以后期间财务数据无影响。

(2)关于供应商融资安排的披露，解释 17 号规定，企业在对现金流量表进行附注披露时，应当汇总披露与供应商融资安排有关的信息。在披露流动性风险信息时，应当考虑其是否已获得或已有途径获得通过供应商融资安排向企业提供延期付款或向其供应商提供提前收款的授信。在识别流动性风险集中度时，应当考虑供应商融资安排导致企业将其原来应付供应商的部分金融负债集中于融资提供方这一因素。

本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解释 17 号中“供应商融资安排的披露”的规定，执行此项政策变更对变更当期及以后期间财务数据无影响。

(3)关于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解释 17 号规定，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承租人应当按照新租赁准则第二十条的规定对售后租回所形成的使用权资产进行后续计量，并按照新租赁准则第二十三条至第二十九条的规定对售后租回所形成的租赁负债进行后续计量。承租人在对售后租回所形成的租赁负债进行后续计量时，确定租赁付款额或变更后租赁付款额的方式不得导致其确认与租回所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利得或损失(因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而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除外)。

本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解释 17 号中“关于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的规定，执行此项政策变更对变更当期及以后期间财务数据无影响。

[注 2]财政部会计司于 2024 年 3 月印发了《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汇编 2024》(以下简称“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 2024”)，明确了关于保证类质保费用的列报规定。本公司自 2024 年 4 月 1 日起执行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 2024 关于保证类质保费用的列报规定，此项会计政策变更对本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2. 会计估计变更说明

本期公司无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四、税项

(一)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或提供应税劳务过程中产生的增值额	按5%、6%、13%等税率计缴。出口货物执行“免、抵、退”税政策，退税率为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应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应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注

[注]不同税率的纳税主体企业所得税税率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本公司	15%
江苏三星能源装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星装备”）	25%
除上述以外的其他纳税主体	20%

(二) 税收优惠及批文

1. 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政策

本公司于2022年12月12日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资格证书，证书编号：GR202232015165，享受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政策，本公司2022年至2024年年度企业所得税减按15%税率征收。故本期本公司企业所得税减按15%税率计缴。

2. 小型微利企业税收优惠政策

本公司下属子公司江苏三星化工有限公司、长星能源科技发展（南京）有限公司、长江（扬中）电脱盐设备有限公司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实施小微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公告2022年第13号）文件有关规定，自2022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100万元但不超过300万元的部分，减按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根据《关于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2023年第6号）和《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支持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有关税费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2023年第12号）文件有关规定，自2023年1月1日至2027年12月31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100万元的部分，减按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3. 增值税税收优惠政策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 2023 年 9 月 6 日联合发文《关于先进制造业企业增值税加计抵减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43 号），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对高新技术企业（含所属的非法人分支机构）中的制造业一般纳税人，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 5%抵减应纳税增值税税额。故本期本公司经核准享受该增值税加计抵减政策。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以下注释项目除非特别注明，期初系指 2024 年 1 月 1 日，期末系指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期系指 2024 年 1 月 1 日-2024 年 12 月 31 日，上年同期系指 2023 年 1 月 1 日-2023 年 12 月 31 日。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货币资金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库存现金	10,830.03	5,016.38
银行存款	125,931,360.21	25,626,400.93
其他货币资金	14,384,592.69	49,201,382.44
合 计	140,326,782.93	74,832,799.75

2. 抵押、质押、查封、冻结、扣押等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的款项详见本附注“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之说明。

3. 外币货币资金明细情况详见本附注“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外币货币性项目”之说明。

（二）应收票据

1. 明细情况

种 类	期末数	期初数
银行承兑汇票	2,323,351.66	964,260.22
商业承兑汇票	541,203.05	17,424,297.00
合 计	2,864,554.71	18,388,557.22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种类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870,021.41	100.00	5,466.70	0.19	2,864,554.71
合计	2,870,021.41	100.00	5,466.70	0.19	2,864,554.71

续上表:

种类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8,564,560.22	100.00	176,003.00	0.95	18,388,557.22
合计	18,564,560.22	100.00	176,003.00	0.95	18,388,557.22

(1) 期末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组合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银行承兑汇票	2,323,351.66	-	-
商业承兑汇票	546,669.75	5,466.70	1.00
小计	2,870,021.41	5,466.70	0.19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1)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种类	期初数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数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76,003.00	170,536.30	-	-	-	5,466.70
小计	176,003.00	170,536.30	-	-	-	5,466.70

4.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者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	1,078,943.84
商业承兑汇票	-	242,739.91

项 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小 计	-	1,321,683.75

(三)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账面余额

账 龄	期末数	期初数
1 年以内(含 1 年)	68,834,788.97	90,172,870.79
1-2 年	30,600,361.64	4,366,607.89
2-3 年	3,604,758.66	4,395,149.04
3 年以上	6,786,689.02	4,234,944.62
其中：3-4 年	2,691,000.00	225,398.00
4-5 年	225,398.00	191,166.00
5 年以上	3,870,291.02	3,818,380.62
合 计	109,826,598.29	103,169,572.34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种 类	期末数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85,000.00	0.17	185,000.00	100.00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09,641,598.29	99.83	8,176,023.09	7.46	101,465,575.20
合 计	109,826,598.29	100.00	8,361,023.09	7.61	101,465,575.20

续上表：

种 类	期初数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03,169,572.34	100.00	5,266,254.30	5.10	97,903,318.04
合 计	103,169,572.34	100.00	5,266,254.30	5.10	97,903,318.04

(1) 期末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四川盛马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185,000.00	185,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2) 期末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其他款项组合-账龄	109,641,598.29	8,176,023.09	7.46

其中：其他款项组合-账龄

账龄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68,834,788.97	881,085.30	1.28
1-2年	30,415,361.64	1,341,317.45	4.41
2-3年	3,604,758.66	501,421.93	13.91
3-4年	2,691,000.00	1,431,612.00	53.20
4-5年	225,398.00	150,295.39	66.68
5年以上	3,870,291.02	3,870,291.02	100.00
小计	109,641,598.29	8,176,023.09	7.46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种类	期初数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数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185,000.00	-	-	-	185,0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266,254.30	3,001,743.39	-	91,974.60	-	8,176,023.09
小计	5,266,254.30	3,186,743.39	-	91,974.60	-	8,361,023.09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91,974.60

5. 期末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数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数	合同资产期末数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数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数
山东裕龙石化有限公司	21,709,750.00	3,223,250.00	24,933,000.00	18.14	1,099,545.31
中工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16,107,242.44	7,613,943.52	23,721,185.96	17.26	387,150.73
中国石化塔河炼化有限责任公司	10,988,562.20	5,449,999.80	16,438,562.00	11.96	210,413.60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数	合同资产期末数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数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数
中海石油(中国)有限公司天津分公司	4,675,490.21	456,571.81	5,132,062.02	3.73	75,455.02
中国天辰工程有限公司	3,962,878.50	953,205.50	4,916,084.00	3.58	62,925.87
小计	57,443,923.35	17,696,970.63	75,140,893.98	54.67	1,835,490.53

6. 外币应收账款情况详见本附注“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外币货币性项目”之说明。

(四) 应收款项融资

1. 明细情况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信用评级较高的银行承兑汇票	-	900,000.00

2.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者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5,412,749.00

3.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项目	期初数	本期成本变动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	期末数
银行承兑汇票	900,000.00	-900,000.00	-	-

续上表:

项目	期初成本	期末成本	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累计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损失准备
银行承兑汇票	900,000.00	-	-	-

(五) 预付款项

1. 账龄分析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4,880,757.93	99.37	7,297,301.75	87.48
1-2年	26,074.74	0.53	836,330.51	10.03
2-3年	4,842.11	0.10	207,396.31	2.49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合计	4,911,674.78	100.00	8,341,028.57	100.00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数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数	占预付款项期末合计数的比例(%)
Sulzer Chemtech Middle East W. L. L	2,277,839.48	46.38
苏州海陆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453,000.00	9.22
江苏亿阀股份有限公司	368,237.97	7.50
国网江苏省电力公司镇江供电分公司	313,072.44	6.37
南京钢隆物资有限公司	229,669.47	4.68
小计	3,641,819.36	74.15

3. 截至期末无账龄超过1年且金额重大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的情形。

4. 期末未发现预付款项存在明显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六) 其他应收款

1. 明细情况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其他应收款	2,209,205.95	119,143.92	2,090,062.03	2,535,163.69	451,442.26	2,083,721.43

2. 其他应收款

(1) 按性质分类披露账面余额

款项性质	期末数	期初数
押金保证金	1,467,054.06	1,307,961.68
备用金	384,496.53	191,456.54
代扣代缴及其他	357,655.36	1,035,745.47
小计	2,209,205.95	2,535,163.69

(2) 按账龄披露账面余额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1年以内(含1年)	1,921,802.19	2,032,639.97

账 龄	期末数	期初数
1-2 年	138,722.33	67,659.49
2-3 年	36,908.90	30,000.00
3 年以上	111,772.53	404,864.23
其中：3-4 年	30,000.00	227,220.00
4-5 年	1,380.00	37,889.66
5 年以上	80,392.53	139,754.57
小 计	2,209,205.95	2,535,163.69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种 类	期末数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14,279.43	5.17	114,279.43	100.00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094,926.52	94.83	4,864.49	0.23	2,090,062.03
合 计	2,209,205.95	100.00	119,143.92	5.39	2,090,062.03

续上表：

种 类	期初数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448,371.13	17.69	448,371.13	100.00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086,792.56	82.31	3,071.13	0.15	2,083,721.43
合 计	2,535,163.69	100.00	451,442.26	17.81	2,083,721.43

1) 期末无重要的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 期末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 合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低风险款项组合	1,751,918.76	-	-
其他款项组合-账龄	343,007.76	4,864.49	1.42
小 计	2,094,926.52	4,864.49	0.23

其中：其他款项组合-账龄

账龄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335,591.76	4,295.57	1.28
1-2年	4,870.00	214.77	4.41
2-3年	2,546.00	354.15	13.91
小计	343,007.76	4,864.49	1.42

3)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小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年1月1日余额	1,982.45	1,088.68	448,371.13	451,442.26
2024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96.95	96.95	-	-
--转入第三阶段	-	-	-	-
--转回第二阶段	-	-	-	-
--转回第一阶段	-	-	-	-
本期计提	2,410.07	-616.71	17,601.00	19,394.36
本期转回	-	-	195,932.70	195,932.70
本期转销	-	-	155,760.00	155,760.00
本期核销	-	-	-	-
其他变动	-	-	-	-
2024年12月31日余额	4,295.57	568.92	114,279.43	119,143.92

①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说明：

各阶段划分依据详见本附注“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金融工具”中“金融工具的减值”之说明。

公司期末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计提比例如下：

项目	第一阶段计提比例(%)	第二阶段计提比例(%)	第三阶段计提比例(%)
2024.12.31	1.28	7.67	100.00

②本期坏账准备计提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依据

用以确定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等事项所采用的输入值、假设等信息详见本附注“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金融工

具产生的各类风险”中“信用风险”之说明。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1)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种类	期初数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数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448,371.13	17,601.00	195,932.70	155,760.00	-	114,279.43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071.13	1,793.36	-	-	-	4,864.49
小计	451,442.26	19,394.36	195,932.70	155,760.00	-	119,143.92

(5) 期末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数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数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数
中海壳牌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押金保证金	960,000.00	1年以内	43.45	-
中化建国际招标有限责任公司天津分公司	押金保证金	180,000.00	1年以内	8.15	-
赵文婷	备用金	96,768.00	1年以内	4.38	1,238.63
张家港廷峰机械有限公司	押金保证金	64,939.56	1-2年	2.94	-
贾士丰	备用金	60,000.00	1年以内	2.72	768.00
小计		1,361,707.56		61.64	2,006.63

(七) 存货

1. 明细情况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6,701,594.69	1,697,112.68	15,004,482.01	16,422,542.74	855,313.58	15,567,229.16
在产品	56,846,054.52	3,811,002.56	53,035,051.96	34,749,344.74	3,811,002.56	30,938,342.18
发出商品	20,869,586.35	244,055.97	20,625,530.38	66,782,288.21	-	66,782,288.21
委托加工物资	1,821,616.25	-	1,821,616.25	219,814.46	-	219,814.46
合同履约成本	-	-	-	3,159,558.61	640,791.61	2,518,767.00
合计	96,238,851.81	5,752,171.21	90,486,680.60	121,333,548.76	5,307,107.75	116,026,441.01

2. 存货跌价准备和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1) 增减变动情况

类别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855,313.58	841,799.10	-	-	-	1,697,112.68
在产品	3,811,002.56	-	-	-	-	3,811,002.56
发出商品	-	244,055.97	-	-	-	244,055.97
合同履约成本	640,791.61	-	-	640,791.61	-	-
小计	5,307,107.75	1,085,855.07	-	640,791.61	-	5,752,171.21

(2) 本期计提、转回情况说明

类别	确定可变现净值的具体依据	本期转回或转销存货跌价准备和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的原因
原材料	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生产领用
在产品	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生产领用
发出商品	合同金额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实现销售
合同履约成本	合同金额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实现销售

(八) 合同资产

1. 明细情况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质保金	17,297,994.73	364,989.90	16,933,004.83	20,857,060.71	490,222.67	20,366,838.04

2. 按减值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种类	期末数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按单项计提减值准备	-	-	-	-	-	-
按组合计提减值准备	17,297,994.73	100.00	364,989.90	2.11		16,933,004.83
合计	17,297,994.73	100.00	364,989.90	2.11		16,933,004.83

续上表:

种类	期初数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减值准备	185,000.00	0.89	185,000.00	100.00	-
按组合计提减值准备	20,672,060.71	99.11	305,222.67	1.48	20,366,838.04
合计	20,857,060.71	100.00	490,222.67	2.35	20,366,838.04

(1) 期末按组合计提减值准备的合同资产

组合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计提比例 (%)
其他款项组合-账龄	17,297,994.73	364,989.90	2.11

其中：其他款项组合-账龄

账龄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含1年)	12,710,915.72	162,699.72	1.28
1-2年	4,587,079.01	202,290.18	4.41
小计	17,297,994.73	364,989.90	2.11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减值准备情况

(1)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情况

项目	本期计提	本期收回或转回	本期转销/核销	原因
质保金	-125,232.77	-	-	-

4. 期末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数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详见本附注“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应收账款”之说明。

(九)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增值税留抵税额	8,940,588.69	7,358,769.02
合同取得成本	5,823,098.82	885,472.19
预付及待摊费用	984,684.77	471,698.11
预缴税费	229,068.50	-
合计	15,977,440.78	8,715,939.32

(十) 固定资产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固定资产	144,218,647.50	151,616,071.22

2. 固定资产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和仪器设备	其他设备	合 计
(1) 账面原值						
1) 期初数	162,718,308.01	40,285,028.46	2,496,059.82	12,313,347.79	2,064,108.08	219,876,852.16
2) 本期增加	2,279,350.72	2,153,010.07	-	84,031.25	26,863.03	4,543,255.07
① 购置	18,844.04	1,949,470.26	-	84,031.25	26,863.03	2,079,208.58
② 在建工程转入	2,260,506.68	203,539.81	-	-	-	2,464,046.49
3) 本期减少	-	21,961.75	-	-	130,052.70	152,014.45
① 处置或报废	-	21,961.75	-	-	130,052.70	152,014.45
4) 期末数	164,997,658.73	42,416,076.78	2,496,059.82	12,397,379.04	1,960,918.41	224,268,092.78
(2) 累计折旧						
1) 期初数	34,614,530.45	18,625,529.05	2,309,241.02	10,904,018.88	1,807,461.54	68,260,780.94
2) 本期增加	7,744,982.92	3,717,243.22	62,015.81	312,939.67	95,896.47	11,933,078.09
① 计提	7,744,982.92	3,717,243.22	62,015.81	312,939.67	95,896.47	11,933,078.09
3) 本期减少	-	20,863.67	-	-	123,550.08	144,413.75
① 处置或报废	-	20,863.67	-	-	123,550.08	144,413.75
4) 期末数	42,359,513.37	22,321,908.60	2,371,256.83	11,216,958.55	1,779,807.93	80,049,445.28
(3) 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22,638,145.36	20,094,168.18	124,802.99	1,180,420.49	181,110.48	144,218,647.50
2) 期初账面价值	128,103,777.56	21,659,499.41	186,818.80	1,409,328.91	256,646.54	151,616,071.22

(2) 固定资产减值测试情况说明

期末未发现固定资产存在明显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3) 经营租赁租出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

类别	账面价值
房屋及建筑物	7,727,857.99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说明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门卫室等房屋建筑物	577,475.83	无报建手续

(5) 抵押、质押、查封、冻结、扣押等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的固定资产详见本附注“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之说明。

(十一) 在建工程

1. 明细情况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在建工程	1,797,537.73	-	1,797,537.73	-	-	-

2. 在建工程

(1) 明细情况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升降平台建设工程	162,014.59	-	162,014.59	-	-	-
其他建设项目	1,635,523.14	-	1,635,523.14	-	-	-
小计	1,797,537.73	-	1,797,537.73	-	-	-

(2) 在建工程增减变动情况

工程名称	预算数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	本期其他减少	期末数
升降平台建设工程	-	-	162,014.59	-	-	162,014.59
其他建设项目	-	-	4,099,569.63	2,464,046.49	-	1,635,523.14
小计	-	-	4,261,584.22	2,464,046.49	-	1,797,537.73

续上表：

工程名称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升降平台建设工程	-	-	-	-	-	自有资金
其他建设项目	-	-	-	-	-	自有资金

(十二) 使用权资产

项 目	房屋建筑物
(1) 账面原值	
1) 期初数	1,136,471.36
2) 本期增加	527,631.55
租赁	527,631.55
3) 本期减少	522,083.37
处置	522,083.37
4) 期末数	1,142,019.54
(2) 累计折旧	
1) 期初数	784,088.20
2) 本期增加	379,286.02
① 计提	379,286.02
3) 本期减少	522,083.37
① 处置	522,083.37
4) 期末数	641,290.85
(3) 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500,728.69
2) 期初账面价值	352,383.16

(十三) 无形资产

项 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软件	合 计
(1) 账面原值				
1) 期初数	62,456,806.76	150,000.00	3,364,228.28	65,971,035.04
2) 本期增加	-	-	573,973.45	573,973.45
① 购置	-	-	573,973.45	573,973.45
3) 本期减少	-	-	-	-
4) 期末数	62,456,806.76	150,000.00	3,938,201.73	66,545,008.49
(2) 累计摊销				

项 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软件	合 计
1) 期初数	12,469,696.12	97,500.07	956,969.70	13,524,165.89
2) 本期增加	1,341,738.84	30,000.00	545,715.53	1,917,454.37
① 计提	1,341,738.84	30,000.00	545,715.53	1,917,454.37
3) 本期减少	-	-	-	-
4) 期末数	13,811,434.96	127,500.07	1,502,685.23	15,441,620.26
(3) 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48,645,371.80	22,499.93	2,435,516.50	51,103,388.23
2) 期初账面价值	49,987,110.64	52,499.93	2,407,258.58	52,446,869.15

(十四) 长期待摊费用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其他减少	期末数	其他减少原因
产品认证费	-	58,600.00	10,987.47	-	47,612.53	-
软件及服务费	-	464,929.28	79,570.59	-	385,358.69	-
房屋建筑物装修项目	629,952.26	861,330.97	236,169.34		1,255,113.89	
合 计	629,952.26	1,384,860.25	326,727.40	-	1,688,085.11	-

(十五)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坏账准备	8,485,633.71	1,271,715.23	5,893,699.56	905,095.40
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497,447.11	74,617.07	531,245.82	79,686.87
存货跌价准备	5,752,171.21	862,825.68	5,307,107.75	796,066.16
租赁负债	504,945.18	77,667.05	344,358.89	74,306.71
尚未解锁股权激励摊销	591,547.27	88,732.09	313,990.06	47,098.51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5,041,451.69	756,217.75	17,011,108.17	2,551,666.20
合 计	20,873,196.17	3,131,774.87	29,401,510.25	4,453,919.85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使用权资产	500,728.69	76,815.95	352,383.16	75,043.68

3.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9,466,916.77	9,700,667.77
可抵扣亏损	6,189,549.27	6,159,074.99
小 计	15,656,466.04	15,859,742.76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年 份	期末数	期初数
2025	245.88	245.88
2026	379,400.64	379,400.64
2027	1,423,299.55	1,423,299.55
2028	4,356,128.92	4,356,128.92
2029	30,474.28	-
小 计	6,189,549.27	6,159,074.99

(十六) 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长期资产款	528,150.62	-	528,150.62	2,358,282.60	-	2,358,282.60
合同资产	10,348,219.34	132,457.21	10,215,762.13	5,140,610.00	41,023.15	5,099,586.85
合 计	10,876,369.96	132,457.21	10,743,912.75	7,498,892.60	41,023.15	7,457,869.45

(十七) 短期借款

借款类别	期末数	期初数
保证及抵押借款	-	4,310,609.61
信用借款	-	9,980,000.00
合 计	-	14,290,609.61

(十八) 应付票据

票据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银行承兑汇票	37,196,311.20	41,806,347.06

(十九) 应付账款

1. 明细情况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1年以内	35,124,582.16	49,302,662.27
1-2年	15,622,643.87	2,875,086.89
2-3年	922,313.42	813,330.40
3年以上	3,930,604.70	3,567,970.38
合计	55,600,144.15	56,559,049.94

2. 期末账龄超过1年的大额应付账款情况的说明

单位名称	期末数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江苏佳孚钢结构有限公司	7,120,000.00	工程质保金
辽宁顺达机械制造(集团)有限公司	3,250,000.00	设备质保金
旺虎建设工程江苏有限公司	2,895,877.99	工程质保金
合计	13,265,877.99	

(二十) 合同负债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预收款项	83,163,665.97	73,023,756.12

(二十一) 应付职工薪酬

1. 明细情况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1) 短期薪酬	36,955,910.89	52,612,217.97	48,133,307.21	41,434,821.65
(2)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86,733.79	3,467,646.16	3,524,431.04	29,948.91
(3) 辞退福利	-	8,000.00	8,000.00	-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合 计	37,042,644.68	56,087,864.13	51,665,738.25	41,464,770.56

2短期薪酬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6,490,893.77	47,998,262.93	43,877,672.09	40,611,484.61
(2)职工福利费	-	1,098,679.04	1,098,679.04	-
(3)社会保险费	7,569.90	1,782,098.80	1,589,906.88	199,761.82
其中：医疗保险费	7,569.90	1,523,226.54	1,333,464.78	197,331.66
工伤保险费	-	173,869.98	171,439.82	2,430.16
生育保险费	-	85,002.28	85,002.28	-
(4)住房公积金	-	919,219.00	883,535.00	35,684.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457,447.22	813,958.20	683,514.20	587,891.22
小 计	36,955,910.89	52,612,217.97	48,133,307.21	41,434,821.65

2. 设定提存计划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1)基本养老保险	86,733.79	3,381,447.31	3,445,826.47	22,354.63
(2)失业保险费	-	86,198.85	78,604.57	7,594.28
小 计	86,733.79	3,467,646.16	3,524,431.04	29,948.91

(二十二) 应交税费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企业所得税	2,610,187.76	9,061,474.81
房产税	472,013.88	417,156.48
增值税	389,096.25	8,822,399.05
土地使用税	204,429.90	204,429.90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756,392.56	67,570.63
印花税	51,616.10	77,425.83
城市维护建设税	41,369.81	843,473.89
教育费附加	17,729.92	429,838.29
地方教育附加	11,819.95	172,643.06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企业所得税	2,610,187.76	9,061,474.81
房产税	472,013.88	417,156.48
合 计	4,554,656.13	20,096,411.94

(二十三) 其他应付款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其他应付款	1,304,938.89	3,291,547.01

2. 其他应付款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关联方往来款	14,787.70	1,492,908.19
费用报销款	488,815.21	877,169.74
押金保证金	428,062.00	262,654.00
其 他	373,273.98	658,815.08
小 计	1,304,938.89	3,291,547.01

(2) 期末无账龄超过 1 年的大额其他应付款情况的说明

(二十四)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70,882.68	315,117.40

(二十五) 其他流动负债

项目及内容	期末数	期初数
已背书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1,321,683.75	6,374,060.22
待转销项税	3,288,198.39	2,087,719.91
合 计	4,609,882.14	8,461,780.13

(二十六) 租赁负债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房屋租赁	268,738.40	-

(二十七) 递延收益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形成原因
土地补偿款	9,700,667.77	-	233,751.00	9,466,916.77	与资产相关

2. 计入递延收益的政府补助情况详见本附注“政府补助”之说明。

(二十八) 股本

1. 明细情况

股东名称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江苏三星科技有限公司	40,197,704.00	-	3,300,000.00	36,897,704.00
刘家诚	36,825,501.00	-	-	36,825,501.00
镇江星丰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20,776,795.00	-	-	20,776,795.00
张继跃	4,392,000.00	-	-	4,392,000.00
扬中市鑫城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3,300,000.00	-	3,300,000.00
丹阳高投毅达新兴产业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443,700.00	-	-	2,443,700.00
江苏建泉毅达战新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443,700.00	-	-	2,443,700.00
镇江长江壹号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640,600.00	-	-	640,600.00
姜军炎	360,000.00	-	-	360,000.00
合 计	108,080,000.00	3,300,000.00	3,300,000.00	108,080,000.00

2. 本期股权变动情况说明

本期股本变动系股权转让所致，详见本附注“公司历史沿革”之说明。

(二十九) 资本公积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股本溢价	76,063,181.35	-	-	76,063,181.35
其他资本公积	3,738,376.82	591,547.27	-	4,329,924.09
合 计	79,801,558.17	591,547.27	-	80,393,105.44

2. 资本公积增减变动原因及依据说明

本期其他资本公积变动系股权激励计划所致，详见本附注“股份支付”之说明。

(三十) 专项储备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安全生产费	4,813,716.05	988,834.03	234,854.49	5,567,695.59

2. 本期专项储备变动情况说明：

公司根据财政部应急部颁布的财资[2022]136号“关于印发《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的规定提取安全生产费，并按规定使用。由于公司安全生产费用2024年7月初结余达到上一年应计提金额三倍及以上，因此自2024年7月开始暂停提取企业安全生产费用，直至公司安全生产费用结余低于上一年应计提金额三倍时恢复提取。

(三十一) 盈余公积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法定盈余公积	13,866,922.33	3,538,810.01	-	17,405,732.34

(三十二) 未分配利润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上年年末数	93,290,536.58	85,917,382.11
加：年初未分配利润调整	-	717,406.29
调整后本年年初数	93,290,536.58	86,634,788.40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9,163,867.96	40,854,466.30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3,538,810.01	4,121,478.12
应付普通股股利	-	30,077,240.00
期末未分配利润	138,915,594.53	93,290,536.58

(三十三)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本期数	
	收 入	成 本
主营业务	312,034,180.17	183,564,626.61
其他业务	1,948,134.74	1,345,777.08
合 计	313,982,314.91	184,910,403.69

续上表:

项 目	上年同期数	
	收 入	成 本
主营业务	344,027,001.59	233,287,505.86
其他业务	3,934,875.26	2,060,955.43
合 计	347,961,876.85	235,348,461.29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合同分类	本期数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按产品/业务类别分类		
电脱盐、电脱水设备	202,197,428.50	108,791,146.10
其他能源化工设备	97,664,525.35	67,926,663.97
助剂产品及技术服务	12,172,226.32	6,846,816.54
其他业务	1,948,134.74	1,345,777.08
合 计	313,982,314.91	184,910,403.69

续上表:

合同分类	上年同期数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按产品/业务类别分类		
电脱盐、电脱水设备	190,134,972.36	120,309,248.35
其他能源化工设备	142,225,609.06	103,772,540.17
助剂产品及技术服务	11,666,420.17	9,205,717.34

其他业务	3,934,875.26	2,060,955.43
合 计	347,961,876.85	235,348,461.29

(三十四) 税金及附加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城市维护建设税	1,152,989.04	1,717,120.06
资源税	7,149.35	91,969.02
土地使用税	817,719.60	817,719.60
房产税	1,886,747.85	1,286,030.02
教育费附加	494,148.95	804,275.19
地方教育附加	329,432.64	422,239.18
印花税	150,720.72	203,711.34
其 他	3,060.00	3,120.00
合 计	4,841,968.15	5,346,184.41

[注]计缴标准详见本附注“税项”之说明。

(三十五) 销售费用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职工薪酬	14,453,839.53	15,855,925.72
业务招待费	6,448,630.27	5,687,464.46
差旅费	1,629,655.82	1,166,301.33
标书费及中标服务费	270,845.92	514,530.75
折旧及摊销	89,675.52	176,689.41
股份支付	164,098.48	116,783.42
服务费	-	2,401,371.83
其 他	1,010,854.81	351,132.57
合 计	24,067,600.35	26,270,199.49

(三十六) 管理费用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	-----	-------

职工薪酬	15,456,349.42	13,871,731.85
业务招待费	3,336,024.65	1,813,738.04
折旧与摊销	3,318,696.25	3,456,334.65
中介服务费	2,121,705.01	1,510,479.73
办公费	1,263,486.38	1,400,957.45
劳务费	512,396.85	456,980.83
差旅费	243,866.69	744,227.27
其他	437,171.89	599,543.28
合计	26,689,697.14	23,853,993.10

(三十七) 研发费用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职工薪酬	11,856,247.23	10,272,929.46
直接投入	1,194,017.57	2,698,782.99
折旧与摊销	253,422.33	211,023.42
委托开发费用	448,176.10	583,333.33
其他	780,982.61	638,527.68
合计	14,532,845.84	14,404,596.88

(三十八) 财务费用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利息费用	282,308.74	98,182.19
其中：租赁负债利息费用	10,046.20	23,775.50
减：利息收入	1,054,062.74	2,127,083.13
汇兑损益	-821,098.99	-891,736.08
手续费支出	502,049.01	327,386.79
合计	-1,090,803.98	-2,593,250.23

(三十九) 其他收益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政府补助	383,006.20	979,518.02
个税手续费返还	47,084.39	44,159.75
增值税加计扣除	747,483.62	1,403,371.66
合 计	1,177,574.21	2,427,049.43

(四十) 投资收益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满足终止确认条件应收票据贴现利息	-60,461.47	-31,966.24
理财收益	135,990.54	-
合 计	75,529.07	-31,966.24

(四十一)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理财产品	121,571.36	-

(四十二) 信用减值损失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170,536.30	-125,505.39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3,186,743.39	1,368,126.44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176,538.34	213,966.61
合 计	-2,839,668.75	1,456,587.66

(四十三) 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1,085,855.07	-704,463.48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125,232.77	-93,511.27
其 他	-91,434.06	50,557.36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合 计	-1,052,056.36	-747,417.39

(四十四) 资产处置收益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处置未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时确认的收益	-	155,894.90
其中：固定资产	-	155,894.90

(四十五) 营业外收入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罚没及违约金收入	250.00	299,047.46
其 他	789.58	140,023.32
合 计	1,039.58	439,070.78

(四十六) 营业外支出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7,600.70	11,220.09
对外捐赠	103,000.00	103,000.00
其他	376,615.72	580,330.61
合 计	487,216.42	694,550.70

(四十七) 所得税费用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本期所得税费用	6,539,591.20	9,696,373.99
递延所得税费用	1,323,917.25	-2,214,479.94
合 计	7,863,508.45	7,481,894.05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 目	本期数
利润总额	57,027,376.41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8,554,106.46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573,625.95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086,942.76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8,067.25
研发费用的影响	-2,323,099.47
所得税费用	7,863,508.45

(四十八) 合并现金流量表主要项目注释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利息收入	1,029,011.45	238,233.78
收回保函保证金等	9,403,916.95	12,098,996.82
经营租赁收入	442,857.12	567,714.29
政府补助	149,255.20	745,767.00
其他往来款及暂收款等	795,607.59	3,847,486.58
合 计	11,820,648.31	17,498,198.47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付现费用支出	21,675,657.64	21,678,693.08
支付保函保证金等	21,198,861.80	5,213,539.36
其他往来款及暂付款	2,260,647.43	2,144,245.99
合 计	45,135,166.87	29,036,478.43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收回定期存单	37,727,019.00	-

(2) 收到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60,000,000.00	4,763,018.19

(3)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存入定期存单	-	34,759,500.00

(4) 支付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7,014,237.89	42,723,059.01
购买理财	60,000,000.00	-
合 计	67,014,237.89	42,723,059.01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企业间借款收到的资金	5,000,000.00	13,000,000.00

(2)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租赁付款	403,127.87	400,029.68
企业间借款归还的资金	5,011,680.56	13,031,416.67
合 计	5,414,808.43	13,431,446.35

(3)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短期借款	14,290,609.61	55,391.68	-	14,346,001.29	-	-
租赁负债	315,117.40		356,748.87	403,127.87	-	268,738.40
合 计	14,605,727.01	55,391.68	356,748.87	14,749,129.16	-	268,738.40

(四十九)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49,163,867.96	40,854,466.30
加: 资产减值准备	1,052,056.36	747,417.39
信用减值损失	2,839,668.75	-1,456,587.66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1,933,078.09	8,914,923.09
使用权资产折旧	379,286.02	378,823.77
无形资产摊销	1,917,454.37	1,764,869.49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326,727.40	103,184.3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155,894.90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7,600.70	11,220.09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21,571.36	-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572,397.35	-2,682,403.24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35,990.54	-
净敞口套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322,144.98	-2,137,176.72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772.27	-77,303.22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4,453,905.34	58,646,611.79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106,852.66	-19,840,908.48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7,326,175.20	-74,569,282.88
其他	1,345,526.54	1,135,057.2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3,480,101.67	11,637,016.46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
租赁形成的使用权资产	527,631.55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数	125,960,521.47	25,631,416.92
减: 现金的期初数	25,631,416.92	91,502,750.73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数	-	-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数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0,329,104.55	-65,871,333.81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项 目	2024.12.31	2023.12.31
(1) 现金		
其中：库存现金	10,830.03	5,016.38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25,931,360.21	25,626,400.5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18,331.23	-
(2) 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	-
(3)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125,960,521.47	25,631,416.92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	-

3.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情况

项 目	2024.12.31	2023.12.31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理由
保函保证金	6,517,120.55	3,535,770.07	受限
票据保证金	7,439,401.83	8,363,263.02	受限
定期存款及利息	401,530.00	37,302,349.35	受限
其他	8,209.08	0.39	受限
合 计	14,366,261.46	49,201,382.83	

(五十)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 目	期末数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14,366,261.46	14,366,261.46	质押、冻结	票据保证金、保函保证金、定期存款、久悬户等
固定资产	164,997,658.73	122,638,145.36	抵押	房屋及建筑物
无形资产	62,456,806.76	48,645,371.80	抵押	土地使用权
合 计	241,820,726.95	185,649,778.62		

续上表：

项 目	期初数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49,201,382.83	49,201,382.83	质押、冻结	票据保证金、保函保证金、定期存款、久悬户等
固定资产	63,165,014.47	62,664,958.11	抵押	房屋及建筑物
无形资产	42,170,663.76	33,864,320.94	抵押	土地使用权
合 计	154,537,061.06	145,730,661.88		

(五十一) 外币货币性项目

项 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其中：美元	3,739,209.10	7.1884	26,878,930.69
欧元	3,274,888.88	7.5257	24,645,831.24
日元	29.00	0.0462	1.34
应收账款			
其中：美元	177,718.00	7.1884	1,277,508.07

(五十二) 租赁

1. 作为承租人

(1) 各类使用权资产的账面原值、累计折旧以及减值准备等详见本附注“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使用权资产”之说明。

(2) 租赁负债的利息费用

项 目	本期数
计入财务费用的租赁负债利息	10,046.20

(3)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

项 目	本期数
短期租赁费用	82,096.67

(4) 与租赁相关的总现金流出

项 目	本期数
偿还租赁负债本金和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321,031.20
支付的按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付款额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付款额	82,096.67
合 计	403,127.87

(5) 租赁负债的到期期限分析、对相关流动性风险的管理等详见本附注“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金融工具产生的各类风险”中“流动风险”之说明。

2. 作为出租人

(1) 经营租赁

1) 租赁收入

项 目	租赁收入	其中：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相关的收入
房屋建筑物	885,714.24	-

2) 经营租出固定资产的期末账面原值、累计折旧额等详见本附注五(十)2(3)“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之说明。

六、研发支出

按费用性质列示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职工薪酬	11,856,247.23	10,272,929.46
直接投入	1,194,017.57	2,698,782.99
折旧与摊销	253,422.33	211,023.42
委托开发费用	448,176.10	583,333.33
其 他	780,982.61	638,527.68
合 计	14,532,845.84	14,404,596.88

七、合并范围的变更

本期本公司未发生合并范围的变更。

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本节所列数据除非特别注明，金额单位为人民币万元。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子公司名称	级次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江苏三星能源装备有限公司	一级	16,439.61	江苏	镇江新区大港金港大道80号	厂房租赁、加工制造	100.00	-	设立
江苏三星化工有限公司	一级	1,000.00	江苏	扬中市三茅街道中电大道2号	无实际经营	100.00	-	设立
长星能源科技发展(南京)有限公司	一级	100.00	江苏	南京市玄武区领智路56号3幢710室	研究和试验发展	100.00	-	设立
长江(扬中)电脱盐设备有限公司	一级	100.00	江苏	镇江市扬中市三茅街道中电大道2号	无实际经营	100.00	-	设立

九、政府补助

(一) 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财务报表项目	期初数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转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其他变动	期末数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	9,700,667.77	-	-	233,751.00	-	9,466,916.77	与资产相关

(二)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其他收益	149,255.20	745,767.00
递延收益	233,751.00	233,751.02
小计	383,006.20	979,518.02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一) 金融工具产生的各类风险

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金融工具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市场风险和流动性风险。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借款、应收账款、应付账款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本附注“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相关项目。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

董事会负责规划并建立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架构，制定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政策和相关指引

并监督风险管理措施的执行情况。本公司已制定风险管理政策以识别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风险，这些风险管理政策对特定风险进行了明确规定，涵盖了市场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管理等诸多方面。本公司定期评估市场环境及本公司经营活动的变化以决定是否对风险管理政策及系统进行更新。

本公司通过适当的多样化投资及业务组合来分散金融工具风险，并通过制定相应的风险管理政策减少集中于单一行业、特定地区或特定交易对手的风险。

1. 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外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1) 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的主要经营位于中国境内，主要业务以人民币结算。因此，本公司所承担的外汇变动市场风险不重大，但本公司已确认的外币资产和负债及未来的外币交易(外币资产和负债及外币交易的计价货币主要为美元、欧元、日元)依然存在外汇风险。相关外币资产及外币负债包括：以外币计价的货币资金、应收账款等。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折算成人民币的金额见本附注“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外币货币性项目”。

本公司密切关注汇率变动对本公司汇率风险的影响。本公司目前并未采取任何措施规避汇率风险。但管理层负责监控汇率风险，并将于需要时考虑对冲重大汇率风险。本期末，本公司面临的外汇风险主要来源于以美元计价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折算成人民币的金额见本附注“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外币货币性项目”。

在所有其他变量保持不变的情况下，如果人民币对美元、欧元、日元升值或者贬值 5%，对本公司净利润的影响如下(单位：人民币万元)：

汇率变化	本期数
上升 5%	264.01
下降 5%	-264.01

(2)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面临的市场利率变动的风险主要与本公司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借款有关。本公司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长期银行借款及应付债券等长期带息债务。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当

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并通过定期审阅与监察维持适当的固定和浮动利率工具组合。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向银行借款均系固定利率借款。因此,本公司不会受到利率变动所导致的现金流量变动风险的影响。

2.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交易对手方未能履行合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产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公司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存款和应收款项等。

本公司银行存款主要存放于国有银行和其它大中型上市银行,本公司预期银行存款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

对于应收款项,本公司按照客户管理信用风险集中度,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债务人的财务状况、外部评级、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它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债务人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欠款额度与信用期限。本公司会定期对债务人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债务人,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由于本公司的应收款项客户广泛分散于不同的地区和行业中,因此在本公司不存在重大信用风险集中。

本公司没有提供任何可能令本公司承受信用风险的担保。本公司所承担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各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1)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判断依据

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公司考虑在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基于本公司历史数据的定性和定量分析、外部信用风险评级以及前瞻性信息。当满足以下一个或多个定量、定性标准时,本公司认为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

- 1) 合同付款已逾期超过 30 天。
- 2) 根据外部公开信用评级结果,债务人信用评级等级大幅下降。
- 3) 债务人生产或经营环节出现严重问题,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发生显著下降。
- 4) 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 5) 预期将导致债务人履行其偿债义务能力的业务、财务或经济状况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 6) 其他表明金融资产发生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客观证据。

(2)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依据

本公司评估债务人是否发生信用减值时，主要考虑以下因素：

1)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2)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3)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4)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5)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6) 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3)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参数

根据信用风险是否发生显著增加以及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本公司对不同的资产分别以 12 个月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关键参数包括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本公司考虑历史统计数据的定量分析及前瞻性信息，建立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及违约风险敞口模型。相关定义如下：

1) 违约概率是指债务人在未来 12 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无法履行其偿付义务的可能性。

2) 违约风险敞口是指，在未来 12 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中，在违约发生时，本公司应被偿付的金额。

3) 违约损失率是指本公司对违约敞口发生损失程度作出的预期。根据交易对手的类型、追索的方式和优先级，以及担保物或其他信用支持的可获得性不同，违约损失率也有所不同。

本公司通过预计未来各月份中单个敞口或资产组合的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来确定预期信用损失。本报告期内，预期信用损失估计技术或关键假设未发生重大变化。

(4) 预期信用损失模型中包括的前瞻性信息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评估及预期信用损失的计算均涉及前瞻性信息。本公司通过历史数据分析，识别出影响各资产组合的信用风险及预期信用损失的相关信息，如 GDP 增速等宏观经济状况，所处行业周期阶段等行业发展状况等。本公司在考虑公司未来销售策略或信用政策的变化的基础上来预测这些信息对违约概率和违约损失率的影响。

3. 流动风险

流动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流动性风险由本公司的财务部门集中控制。财务部门通过监控现金余额、可随时

变现的有价证券以及对未来 12 个月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满足本公司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

本公司期末持有的金融负债和表外担保项目按未折现剩余合同现金流量的到期期限分析如下(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一年以内	一至两年	两至三年	三年以上	合计
应付票据	3,719.63	-	-	-	3,719.63
应付账款	5,560.01	-	-	-	5,560.01
其他应付款	130.49	-	-	-	130.4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7.09	-	-	-	17.09
金融负债和或有负债合计	9,427.22	-	-	-	9,427.22

上表中披露的金融负债金额为未经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因而可能与资产负债表中的账面金额有所不同。

4. 资本管理

本公司资本管理政策的目的是为了保障本公司能够持续经营，从而为股东提供回报，并使其他利益相关者获益，同时维持最佳的资本结构以降低资本成本。为了维持或调整资本结构，本公司可能会调整支付给股东的股利金额、向股东返还资本、发行新股或出售资产以减低债务。本公司以资产负债率(即总负债除以总资产)为基础对资本结构进行监控。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的资产负债率为 40.44%(2023 年 12 月 31 日资产负债率为 46.88%)。

(二) 金融资产转移

1. 转移方式分类

转移方式	已转移金融资产性质	已转移金融资产金额	终止确认情况	终止确认情况的判断依据
票据背书	应收款项融资	19,341,829.55	终止确认	转移了其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
票据贴现	应收款项融资	9,383,960.56	终止确认	转移了其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
票据背书	应收票据	10,427,789.62	终止确认	转移了其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
票据背书	应收票据	1,321,683.75	未终止确认	保留了其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包括与其相关的违约风险
票据贴现	应收票据	8,897.29	终止确认	转移了其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
合 计		40,484,160.77		

2. 因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项 目	金融资产转移的方式	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金额	与终止确认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应收款项融资	票据背书	19,341,829.55	-
应收款项融资	票据贴现	9,383,960.56	-60,461.47
应收票据	票据背书	10,427,789.62	
应收票据	票据贴现	8,897.29	15.35
合 计		39,162,477.02	-60,446.12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本节所列数据除非特别注明，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于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不存在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及负债。

(二) 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于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不存在以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的资产及负债。

(三)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本公司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长期应付款等。本公司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差很小。

十二、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本节所列数据除非特别说明，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 关联方关系

1. 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母 公 司 / 实 际 控 制 人	业务性质	注册地	注册 资 本 (万 元)	母 公 司 对 本 公 司 的 持 股 比 例 (%)	母 公 司 对 本 公 司 的 表 决 权 比 例 (%)
江苏三星科 技有限公司	高分子材料、塑料 制品的研发、制造、 销售及上述产品技 术咨询、技术开发	扬中市三 茅街道三 沙路沙家 港	1,404.56	34.14	34.14

本公司的最终控制方为刘建春和刘家诚。

2.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详见本附注“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3. 本公司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的关系
江苏三星环境科技工程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欧宝聚合物江苏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星恩杰气体（上海）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嘉聪新能源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发行人实际控制人刘家诚持股60%的企业
嘉聪新能源发展（江苏）有限公司	嘉聪新能源科技（上海）有限公司持股100%的企业
嘉聪新能源投资管理（镇江）有限公司	嘉聪新能源科技（上海）有限公司持股100%的企业
沈阳市特达变压器有限公司	发行人实际控制人刘建春直系兄弟印农春担任执行董事的企业
C-LNG Solutions Pte. Ltd	其他关联方
中宏建筑劳务分包（扬中）有限公司[注]	嘉聪新能源发展（江苏）有限公司前员工曹磊及其近亲属控制的企业
镇江贝喜奇机械有限公司[注]	嘉聪新能源发展（江苏）有限公司前员工曹磊及其近亲属控制的企业

[注]中宏建筑劳务分包（扬中）有限公司、镇江贝喜奇机械有限公司系关联方嘉聪新能源发展（江苏）有限公司前员工曹磊及其近亲属控制的企业，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36 号—关联方披露》等相关规定，中宏建筑劳务分包（扬中）有限公司、镇江贝喜奇机械有限公司非公司关联方，基于谨慎性，公司与上述主体的交易比照关联交易披露。

(二) 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接受和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

(1)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定价政策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江苏三星科技有限公司	四氟棒	协议价	1,727,314.12	1,529,031.68
江苏三星科技有限公司	固定资产	协议价	31,858.41	-
沈阳市特达变压器有限公司	变压器	协议价	8,846,230.01	6,093,920.79
中宏建筑劳务分包（扬中）有限公司	劳务派遣服务、零星工程服务	协议价	599,477.19	5,116,147.54
镇江贝喜奇机械有限公司	劳务派遣服务	协议价	461,500.00	-
合计			11,666,379.73	12,739,100.01

(2)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定价政策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沈阳市特达变压器有限公司	配件销售	协议价	25,752.22	21,238.95
C-LNG Solutions Pte. Ltd	产品加工	协议价	3,154,404.00	4,642,256.00
合计			3,180,156.22	4,663,494.95

2. 关联租赁情况

(1) 公司作为出租方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益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欧宝聚合物江苏有限公司	房屋租赁	885,714.29	885,714.29
江苏三星科技有限公司	房屋租赁	-	9,142.86
合计		885,714.29	894,857.15

3. 关联方资金拆借

拆入：

关联方名称	期间	期初	本期收到		本期归还	期末数
			金额	利息计提		
江苏三星科技有限公司	2024年度	-	5,000,000.00	11,680.56	5,011,680.56	-

4.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报告期间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报酬总额(万元)	444.06	464.28

5. 其他关联交易事项

(1) 欧宝聚合物江苏有限公司租赁公司厂房用于生产、经营,公司根据其实际耗用电量、市场电价收取电费,2023年-2024年,结算金额分别为2,356,582.47元和3,781,473.55元;公司向欧宝聚合物江苏有限公司、江苏三星科技有限公司和嘉聪新能源发展(江苏)有限公司提供食堂餐饮服务,根据实际就餐人数结算,2023年度结算金额分别为147,348.70元、13,397.00元和1,364.00元;2024年结算金额分别为112,076.50元、15,743.50元和3,572.50元。上述交易公司账面上按照净额法核算。

(三) 应收、应付关联方等未结算项目情况

1. 应收项目

项目名称	期末数		
	关联方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1) 应收票据			
	欧宝聚合物江苏有限公司	1,000,000.00	-
(2) 应收账款			
	C-LNG Solutions Pte. Ltd.	27,297.33	3,797.06

续上表:

项目名称	期初数		
	关联方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1) 应收票据			
	欧宝聚合物江苏有限公司	732,760.22	-
(2) 应收账款			
	欧宝聚合物江苏有限公司	1,001,252.42	7,990.21
	江苏三星科技有限公司	8,700.00	69.43
	沈阳市特达变压器有限公司	49,300.00	1,003.88
	C-LNG Solutions Pte. Ltd.	27,297.33	876.49
(3) 应收款项融资			
	欧宝聚合物江苏有限公司	900,000.00	-

2. 应付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1) 应付票据			
	沈阳市特达变压器有限公司	2,492,000.00	1,400,000.00
(2) 应付账款			
	江苏三星科技有限公司	36,517.69	248,527.91
	沈阳市特达变压器有限公司	1,278,186.20	1,025,233.28
(3) 其他应付款			
	江苏三星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	696,157.58
	江苏三星环境科技工程有限公司	-	342,500.00

项目名称	关联方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欧宝聚合物江苏有限公司	-	336,020.00
	星恩杰气体（上海）有限公司	-	105,442.91
	刘家诚	12,787.70	12,787.70

(四) 关联方交易引起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

关联方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C-LNG Solutions Pte. Ltd.	-	1,444,360.83

十三、股份支付

本节所列数据除非特别说明，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 股份支付基本情况

项目	本期数
公司本期授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591,547.27

(二)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项目	本期数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股票的公允价值减去授予价格
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依据股权激励协议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1,118,586.12

[注]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说明

(三) 本期股份支付费用

授予对象类别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管理费用	427,448.79	-
销售费用	164,098.48	-
合计	591,547.27	-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

本节所列数据除非特别注明，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 重要承诺事项

1. 其他重大财务承诺事项

(1) 合并范围内各公司为自身对外借款进行的财产抵押担保情况(单位：万元)

担保单位	抵押权人	抵押标的物	抵押物账面原值	抵押物账面价值	担保借款余额	借款到期日
长江三星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农业银行扬中支行	房屋建筑物及土地	3,896.50	2,397.97	267.66	2025/01/05
					200.00	2025/01/16
					827.79	2025/01/30
					197.25	2025/02/12
					306.91	2025/02/21
					251.60	2025/03/23
					309.36	2025/04/15
					388.26	2025/05/05
					158.28	2025/05/13
小计			3,896.50	2,397.97	3,064.14	

(2) 合并范围内各公司为自身对外借款进行的财产质押担保情况(单位：万元)

担保单位	质押权人	质押标的物	质押物账面原值	质押物账面价值	担保借款余额	借款到期日
长江三星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镇江新区支行	票据保证金	8.00	8.00	40.00	2025/01/22
			12.36	12.36	61.80	2025/01/26
			10.00	10.00	50.00	2025/03/26
			10.96	10.96	54.79	2025/04/24
			25.14	25.14	125.70	2025/05/15
			11.43	11.43	57.15	2025/06/11
			15.26	15.26	76.31	2025/06/24
	农业银行扬中支行		37.95	37.95	189.75	2025/06/26
			53.53	53.53	267.66	2025/01/05
			40.00	40.00	200.00	2025/01/16
			165.56	165.56	827.79	2025/01/30
			39.45	39.45	197.25	2025/02/12
			61.38	61.38	306.91	2025/02/21

担保单位	质押权人	质押标的物	质押物账面原值	质押物账面价值	担保借款余额	借款到期日		
			50.32	50.32	251.60	2025/03/23		
			61.87	61.87	309.36	2025/04/15		
			77.65	77.65	388.26	2025/05/05		
			31.66	31.66	158.28	2025/05/13		
			31.41	31.41	157.03	2025/05/26		
	中国银行扬中支行	保函保证金	39.50	39.50	395.00	2026/09/18		
			36.27	36.27	362.71	2029/05/16		
			36.27	36.27	362.71	2025/09/20		
			16.05	16.05	160.45	2028/08/24		
			16.05	16.05	160.45	2025/08/24		
			8.22	8.22	82.16	2026/04/30		
			4.17	4.17	41.69	2027/09/09		
			11.00	11.00	110.00	2027/09/30		
			3.90	3.90	38.96	2025/01/07		
			69.18	69.18	691.84	2024/12/31		
			1.10	1.10	10.96	2025/03/09		
			1.68	1.68	16.80	2025/04/30		
			13.35	13.35	133.50	2025/04/27		
			1.58	1.58	15.80	长期		
			1.18	1.18	11.80	2025/05/27		
			17.10	17.10	171.00	2025/03/31		
			3.25	3.25	32.50	2027/06/08		
			2.78	2.78	27.81	2026/01/20		
			43.15	43.15	431.52	2024/12/31		
			0.61	0.61	6.11	2027/09/30		
			13.34	13.34	133.42	2026/04/27		
			招商银行镇江新区支行		218.00	218.00	2,180.00	2025/01/31

担保单位	质押权人	质押标的物	质押物账面原值	质押物账面价值	担保借款余额	借款到期日
			1.12	1.12	11.20	2025/11/25
小 计			1,302.77	1,302.77	9,308.03	

(二) 或有事项

(1)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合并范围内公司之间的财产抵押担保情况(单位：万元)

担保单位	被担保单位	抵押权人	抵押标的物	抵押物账面原值	抵押物账面价值	担保借款余额	借款到期日
江苏三星能源装备有限公司	长江三星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扬中支行	房产及土地	18,848.95	14,531.84	[注]	2029/09/30

[注] 江苏三星能源装备有限公司为本公司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扬中支行的人民币借款 436.60 万元提供抵押担保,实际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无借款事项。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本公司无应披露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本节所列数据除非特别说明，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 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事项

根据 2024 年 12 月 5 日公司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同意，本公司拟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募集资金拟投入能源化工工艺设备模块产能提升扩建项目、研发中心建设、营销中心建设及补充流动资金。若实际募集资金少于项目所需资金，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解决；若实际募集资金超过项目所需资金，超出部分将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十七、母公司财务报表重要项目注释

本节所列数据除非特别注明，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账面余额

账 龄	期末数	期初数
1 年以内	65,608,741.22	89,171,618.36
1-2 年	30,600,361.64	4,366,607.89
2-3 年	3,604,758.66	4,395,149.04
3 年以上	6,786,689.02	4,234,944.62
其中：3-4 年	2,691,000.00	225,398.00
4-5 年	225,398.00	191,166.00
5 年以上	3,870,291.02	3,818,380.62
合 计	106,600,550.54	102,168,319.91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种 类	期末数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85,000.00	0.17	185,000.00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06,415,550.54	99.83	8,134,729.68	7.64	98,280,820.86
合 计	106,600,550.54	100.00	8,319,729.68	7.80	98,280,820.86

续上表：

种 类	期初数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02,168,319.91	100.00	5,258,264.10	5.15	96,910,055.81
合 计	102,168,319.91	100.00	5,258,264.10	5.15	96,910,055.81

(1) 期末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四川盛马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185,000.00	185,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2) 期末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 合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其他款项组合-账龄	106,415,550.54	8,134,729.68	7.64

其中：其他款项组合-账龄

账 龄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含 1 年)	65,608,741.22	839,791.89	1.28
1-2 年	30,415,361.64	1,341,317.45	4.41
2-3 年	3,604,758.66	501,421.93	13.91
3-4 年	2,691,000.00	1,431,612.00	53.20
4-5 年	225,398.00	150,295.39	66.68
5 年以上	3,870,291.02	3,870,291.02	100.00
小 计	106,415,550.54	8,134,729.68	7.64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1)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种 类	期初数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数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185,000.00	-	-	-	185,0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258,264.10	2,968,440.18	-	91,974.60	-	8,134,729.68
小 计	5,258,264.10	3,153,440.18	-	91,974.60	-	8,319,729.68

5. 期末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数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数	合同资产期末数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数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合计数的比例 (%)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数
山东裕龙石化有限公司	21,709,750.00	3,223,250.00	24,933,000.00	18.57	1,099,545.31
中工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16,107,242.44	7,613,943.52	23,721,185.96	17.67	387,150.73
中国石化塔河炼化有限责任公司	10,988,562.20	5,449,999.80	16,438,562.00	12.25	210,413.60
中海石油(中国)有限公司天津分公司	4,675,490.21	456,571.81	5,132,062.02	3.82	75,455.02
中国天辰工程有限公司	3,962,878.50	953,205.50	4,916,084.00	3.66	62,925.87
小 计	57,443,923.35	17,696,970.63	75,140,893.98	55.97	1,835,490.53

(二) 其他应收款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其他应收款	5,676,024.50	96,504.82	5,579,519.68	14,316,716.34	270,379.88	14,046,336.46

2. 其他应收款

(1) 按性质分类披露账面余额

款项性质	期末数	期初数
往来款	3,610,745.36	12,086,728.02
押金保证金	1,417,413.00	1,271,320.62
备用金	383,496.53	157,849.95
代扣代缴及其他	264,369.61	800,817.75
小 计	5,676,024.50	14,316,716.34

(2) 按账龄披露账面余额

账 龄	期末数	期初数
1年以内(含1年)	1,870,244.15	13,112,928.97
1-2年	2,767,589.98	948,917.84
2-3年	948,917.84	30,000.00
3年以上	89,272.53	224,869.53
其中：3-4年	30,000.00	80,880.00
4-5年	1,380.00	34,789.66
5年以上	57,892.53	109,199.87
小 计	5,676,024.50	14,316,716.34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种 类	期末数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91,779.43	1.62	91,779.43	100.00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584,245.07	98.38	4,725.39	0.08	5,579,519.68
合 计	5,676,024.50	100.00	96,504.82	1.70	5,579,519.68

续上表：

种类	期初数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68,376.43	1.87	268,376.43	100.00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4,048,339.91	98.13	2,003.45	0.01	14,046,336.46
合计	14,316,716.34	100.00	270,379.88	1.89	14,046,336.46

1) 期末无重要的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 期末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合并内关联方组合	3,610,745.36	-	-
低风险款项组合	1,631,491.95	-	-
其他款项组合-账龄	342,007.76	4,725.39	1.38
小计	5,584,245.07	4,725.39	0.08

其中：其他款项组合-账龄

账龄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335,591.76	4,295.57	1.28
1-2年	4,870.00	214.77	4.41
2-3年	1,546.00	215.05	13.91
小计	342,007.76	4,725.39	1.38

3)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小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年1月1日余额	1,953.67	49.78	268,376.43	270,379.88
2024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68.18	68.18	-	-
--转入第三阶段	-	-	-	-
--转回第二阶段	-	-	-	-
--转回第一阶段	-	-	-	-
本期计提	2,410.08	311.86	17,601.00	20,322.94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小 计
	未来 12 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 用损失(未发生信 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已发 生信用减值)	
本期转回	-	-	119,198.00	119,198.00
本期转销	-	-	75,000.00	75,000.00
本期核销	-	-	-	-
其他变动	-	-	-	-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4,295.57	429.82	91,779.43	96,504.82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1)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种 类	期初数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数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 销	其他	
按单项计提坏 账准备	268,376.43	17,601.00	119,198.00	75,000.00	-	91,779.43
按组合计提坏 账准备	2,003.45	2,721.94	-	-	-	4,725.39
小 计	270,379.88	20,322.94	119,198.00	75,000.00	-	96,504.82

4. 期末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数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数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 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期末数
长星能源科技发展 (南京)有限公司	关联方往来 款	3,610,745.36	[注]	63.61	-
中海壳牌石油化工有 限公司	押金保证金	960,000.00	1 年以内	16.91	-
中化建国际招标有限 责任公司天津分公司	押金保证金	180,000.00	1 年以内	3.17	-
赵文婷	备用金	96,768.00	1 年以内	1.70	1,238.63
张家港廷峰机械有限 公司	押金保证金	64,939.56	1-2 年	1.14	-
小 计		4,912,452.92		86.55	1,238.63

[注]其中 1-2 年金额 2,695,880.42 元；2-3 年金额 914,864.94 元。

(4) 对关联方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数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数 的比例(%)
长星能源科技发展(南京)有限公 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3,610,745.36	63.61

(三) 长期股权投资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73,675,735.44	-	173,675,735.44	173,675,735.44	-	173,675,735.44

2. 子公司情况

被投资单位	期初数	减值准备期初数	本期变动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江苏三星能源装备有限公司	161,675,735.44	-	-	-
江苏三星化工有限公司	10,000,000.00	-	-	-
长江（扬中）电脱盐设备有限公司	1,000,000.00	-	-	-
长星能源科技发展（南京）有限公司	1,000,000.00	-	-	-
小 计	173,675,735.44	-	-	-

续上表：

被投资单位	本期变动		期末数	减值准备期末数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江苏三星能源装备有限公司	-	-	161,675,735.44	-
江苏三星化工有限公司	-	-	10,000,000.00	-
长江（扬中）电脱盐设备有限公司	-	-	1,000,000.00	-
长星能源科技发展（南京）有限公司	-	-	1,000,000.00	-
小 计	-	-	173,675,735.44	-

3.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测试情况说明

期末未发现长期股权投资存在明显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四）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收 入	成 本	收 入	成 本
主营业务	311,267,964.41	208,354,931.27	344,027,001.59	244,139,745.17
其他业务	1,049,621.45	486,609.29	3,040,216.77	1,199,413.76
合 计	312,317,585.86	208,841,540.56	347,067,218.36	245,339,158.93

(五) 投资收益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满足终止确认条件应收票据贴现利息	-60,461.47	-31,966.24
理财收益	135,990.54	-
合 计	75,529.07	-31,966.24

2. 本公司不存在投资收益汇回的重大限制。

十八、补充资料

本节所列数据除非特别注明，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 非经常性损益

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2023年修订)》的规定，本公司本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情况如下(收益为+，损失为-):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7,600.70	155,894.9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149,255.20	745,767.00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257,561.90	-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	-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	-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	-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财产损失	-	-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195,932.70	54,080.00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	-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	-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债务重组损益	-	-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	-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	-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	-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	-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	-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	-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	-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78,576.14	-255,479.92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47,084.39	44,159.75
小 计	163,657.35	744,421.73
减: 所得税影响额(所得税费用减少以“-”表示)	84,386.02	202,990.61
少数股东损益影响额(税后)	-	-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79,271.33	541,431.12

(二) 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的规定,本公司本期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及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如下:

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报告期净利润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5.12%	14.3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5.10%	14.17%

2. 每股收益

(1) 基本每股收益

报告期净利润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45	0.38

报告期净利润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45	0.38

(2) 稀释每股收益

报告期净利润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45	0.3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45	0.38

长江三星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3月20日

附件 会计信息调整及差异情况

一、 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差错更正等情况

(一) 会计数据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差错更正 其他原因 不适用

(二)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二、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支出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7,600.7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49,255.2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257,561.9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78,576.14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47,084.39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195,932.70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163,657.35
减：所得税影响数	84,386.0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79,271.33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